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矯正署及所屬單位預算



矯正署 編

矯正署及所屬

目 次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 10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1	— 12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3	— 15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7	— 25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6	— 38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39	— 40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2	— 43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44	— 45
(六)人事費彙計表		46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48	— 49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50	— 107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108	— 109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110	— 111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11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114	— 115
(十三)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116	— 117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18	— 123
(十五)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24
(十六)委辦經費分析表	126	— 127
(十七)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28	— 142

目次

	頁	次
四、附錄		
(一)矯正署(本署)	143	— 156
(二)矯正署臺北監獄	157	— 168
(三)矯正署桃園監獄	169	— 178
(四)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	179	— 188
(五)矯正署新竹監獄	189	— 198
(六)矯正署臺中監獄	199	— 211
(七)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213	— 224
(八)矯正署彰化監獄	225	— 234
(九)矯正署雲林監獄	235	— 244
(十)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	245	— 254
(十一)矯正署嘉義監獄	255	— 266
(十二)矯正署臺南監獄	267	— 278
(十三)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	279	— 289
(十四)矯正署高雄監獄	291	— 300
(十五)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	301	— 312
(十六)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	313	— 322
(十七)矯正署屏東監獄	323	— 334
(十八)矯正署臺東監獄	335	— 344
(十九)矯正署花蓮監獄	345	— 354
(二十)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	355	— 365
(二十一)矯正署宜蘭監獄	367	— 378

目次

	頁	次
(二十二)矯正署基隆監獄·····	379	— 388
(二十三)矯正署澎湖監獄·····	389	— 398
(二十四)矯正署綠島監獄·····	399	— 408
(二十五)矯正署金門監獄·····	409	— 418
(二十六)敦品中學 ·····	419	— 428
(二十七)勵志中學 ·····	429	— 438
(二十八)誠正中學 ·····	439	— 450
(二十九)明陽中學 ·····	451	— 460
(三十) 矯正署泰源監獄 ·····	461	— 470
(三十一)矯正署東成監獄·····	471	— 480
(三十二)矯正署新店戒治所·····	481	— 490
(三十三)矯正署桃園女子戒治所·····	491	— 497
(三十四)矯正署臺中戒治所·····	499	— 505
(三十五)矯正署臺中女子戒治所·····	507	— 513
(三十六)矯正署高雄戒治所·····	515	— 524
(三十七)矯正署高雄女子戒治所·····	525	— 531
(三十八)矯正署臺東戒治所·····	533	— 542
(三十九)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543	— 554
(四十)矯正署臺北女子看守所 ·····	555	— 564
(四十一)矯正署桃園看守所·····	565	— 572
(四十二)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573	— 582
(四十三)矯正署苗栗看守所·····	583	— 592

目次

	頁	次
(四十四)矯正署臺中看守所·····	593	— 604
(四十五)矯正署南投看守所·····	605	— 614
(四十六)矯正署彰化看守所·····	615	— 624
(四十七)矯正署雲林看守所·····	625	— 632
(四十八)矯正署嘉義看守所·····	633	— 642
(四十九)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643	— 652
(五十) 矯正署高雄看守所 ·····	653	— 659
(五十一)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661	— 670
(五十二)矯正署臺東看守所·····	671	— 677
(五十三)矯正署花蓮看守所·····	679	— 688
(五十四)矯正署宜蘭看守所·····	689	— 695
(五十五)矯正署基隆看守所·····	697	— 706
(五十六)矯正署澎湖看守所·····	707	— 713
(五十七)矯正署金門看守所·····	715	— 721
(五十八)矯正署連江看守所·····	723	— 730
(五十九)矯正署臺北少年觀護所·····	731	— 740
(六十) 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 ·····	741	— 747
(六十一)矯正署新竹少年觀護所·····	749	— 755
(六十二)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	757	— 763
(六十三)矯正署臺中少年觀護所·····	765	— 772
(六十四)矯正署南投少年觀護所·····	773	— 779

目次

	頁	次
(六十五)矯正署彰化少年觀護所·····	781	— 787
(六十六)矯正署雲林少年觀護所·····	789	— 795
(六十七)矯正署嘉義少年觀護所·····	797	— 803
(六十八)矯正署臺南少年觀護所·····	805	— 814
(六十九)矯正署高雄少年觀護所·····	815	— 821
(七十)矯正署屏東少年觀護所·····	823	— 829
(七十一)矯正署臺東少年觀護所·····	831	— 837
(七十二)矯正署花蓮少年觀護所·····	839	— 845
(七十三)矯正署宜蘭少年觀護所·····	847	— 853
(七十四)矯正署基隆少年觀護所·····	855	— 861
(七十五)矯正署澎湖少年觀護所·····	863	— 869
(七十六)矯正署金門少年觀護所·····	871	— 877
(七十七)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879	— 890
(七十八)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	891	— 900
(七十九)矯正署武陵外役監獄·····	901	— 910

總 說 明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本署管轄全國 78 所犯罪矯正機關，依性質可分為監獄、少年矯正學校、看守所、少年觀護所及戒治所等五類。主要業務包括矯正政策、法規、制度、矯正機關收容人調查分類、教化、衛生、戒護、社會工作、職業訓練、矯正人員教育、訓練、進修、考察之規劃、指導及監督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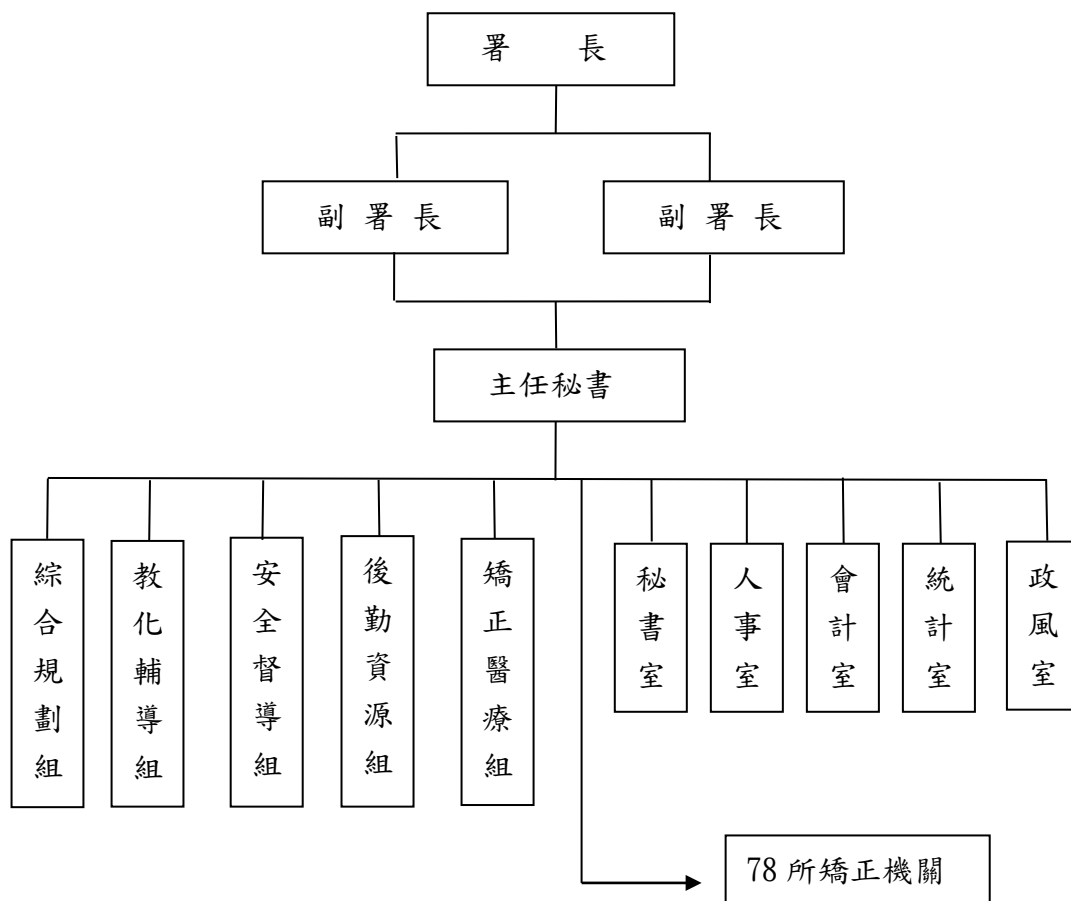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綜合規劃組：矯正機關年度施政方針、施政計畫之管制及考核，業務評鑑之規劃、指導及監督，矯正法規、制度之研擬及闡釋，國際交流及聯繫推動，矯正人員之教育訓練，矯正管理資訊系統之規劃及建置。
2. 教化輔導組：矯正機關辦理調查分類、鑑別、個案調查、心理測驗、教誨教育、諮商輔導、文康活動、假釋、撤銷假釋、累進處遇、縮短刑期、性行考核、職業訓練、委託加工作業、自營作業、自主監外作業等業務之規劃、指導、審核及監督。
3. 安全督導組：規劃督導矯正機關戒護安全與管理制度、戒護業務操作程序、戒護法令執行等業務，及矯正機關各項規定之稽核、除錯及執行意見回饋等事項。
4. 後勤資源組：矯正機關名籍、生活給養、金錢與物品保管、合作社、收容人福利、出納、財產、宿舍、車輛、檔案與戒護人員服制、工友、勒戒與戒治費用收取、矯正機關營繕建築計畫研擬與審核、建築修繕、設施改善、設備採購、房地產管理與施工品質管理之規劃、指導及監督等總務行政事項。
5. 矯正醫療組：規劃及督導毒品犯、酒駕犯、性侵害犯及家庭暴力處遇、收容人傳染疾病防治、疾病、死亡、保外醫治及醫療等業務。
6. 秘書室：辦理本署文書、庶務、出納、營繕、財產、採購、宿舍、車輛、檔案、工友管理、國會聯絡、媒體公關、新聞發布、會報及議事之處理等事項。
7. 政風室：辦理反貪、防貪、肅貪、維護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等事項。
8. 人事室：辦理矯正機關人事事項。
9. 會計室：矯正機關歲入及歲出概算、預算、決算之籌編，財務收支之會辦、核簽、結報，各項採購案件之審核、監辦，會計人員人事等事項。
10. 統計室：矯正統計制度法規、方案之執行，統計資料之蒐集、整理、審核、彙編、分析、提供及發布，統計資料庫之建立及管理，統計人員人事等事項。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員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8,684	8,686	19	19	98	108	30	30	143	143	43	43	175	175	9,192	9,204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 9,192 人，較上年度減列 12 人，係精簡職員 2 人及工友 10 人。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矯正是刑事司法體系的最後防線，犯罪矯正績效之良窳，攸關社會之長治久安。法務部矯正署於 100 年元旦正式成立，顯示政府對於犯罪矯正專業的重視。本署將全力推動各項改革措施，從中尋求業務精進與創新之道，期能促進社會大眾之認識與瞭解，展現我國矯正革新的努力成果，並致力營造適宜矯正空間，打造科技化收容環境，發展專業化矯正處遇。茲將本署及所屬 115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臚列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詐欺犯罪懲教並重：

為矯治有犯罪習慣收容人之偏差行為，本署已請各矯正機關強化是類收容人輔導，導正其不勞而獲之偏差觀念，並持續配合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加強對機關內收容人進行法治教育、導入識詐防詐課程及理財理債課程、優先提供其職業訓練及就業銜接等相關適性之處遇措施。於假釋審查時，依監獄行刑法第 116 條及受刑人假釋實施辦法第 3 條規定，將受刑人之教化矯治處遇成效、宣告沒收犯罪所得之繳納及與被害人和解情形，列入假釋審核重要參考。

2. 少年矯正適性轉銜：

強化矯正學校學生家庭支持與轉銜服務，配合衛生福利部保護司逆境少年方案提供貫穿式保護服務，學生在校期間定期召開個案聯繫會議、於出校前連結多方資源進行轉銜協助，並於出校後持續追蹤一年，俾促少年順利復歸社區學校及家庭。

3. 藥癮戒除醫療同行：

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三期 114-117 年)」，連結勞政、社政、衛政及民間資源，持續深化、發展及提供具有實證基礎的處遇及課程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另，持續與衛生福利部合作，擴大「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暨品質提升計畫」，目標 115 年計畫服務涵蓋 37%的矯正機關，讓收容人也能獲得與一般民眾相同的成癮治療服務。

4. 高齡處遇賦能復歸：

推動「樂齡健康照護計畫」，114 年 5 月經行政院核定，預定 115 年度起執行，以促進高齡者健康、延緩失能失智，建構友善照護環境。透過改善照護空間與無障礙設施、設置復健設備與高齡門診、導入健康與減壓課程、培育收容人照護技能、建立互助模式，強化出監轉銜與長照接軌機制，提供持續性照護，協助高齡收容人復歸社會。

5. 精神醫療接軌社安：

配合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針對多元需求須跨單位或跨專業合作協助之精神疾病個案，由矯正機關邀集當地衛政、社政、勞政、觀護、更生保護單位、相關專業人員或家屬召開轉銜會議，決定出監後之相關措施及作業，俾利其復歸社會，預防再犯建置社會安全網絡。

6. 智慧科技安全升級：

- (1) 「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期程自 113 年至 118 年，115 年度預期完成 18 所矯正機關之基礎網路建設及監控系統數位化目標，並藉由物聯網絡，完成全國矯正機關之連線作業，建構矯正機關之科技安全網，期能有效紓緩人員執勤壓力、形塑科技安全之矯正環境，並提升矯正效能，完成獄政管理科技化之階段性任務。
- (2) 「法務部矯正署及所屬機關受刑人科技設備輔助監控試辦延續計畫」期程自 114 年至 115 年，將承原試辦計畫(法務部矯正署及所屬機關受刑人科技設備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輔助監控試辦計畫 112 年-113 年)之經驗，進行科技監控措施之精進、改善調整等規劃，持續測試運用科技設備輔助外役監受刑人外役作業、監外作業及返家探視之戒護工作，以提升戒護風險之管控。

7. 推動改建紓解超收：

持續推動矯正機關擴改建工程，八德外役監獄新建統包工程第一階段已於 112 年 7 月 25 日恢復外役監獄收容功能；第二階段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完成驗收後啟用，將可收容 2,672 名(增加 2,271 名)容額。另彰化看守所遷建工程亦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完成驗收後啟用，將可收容 1,500 名(增加 1,188 名)容額。前述工程完工後將可提供合理之收容空間，紓解舍房收容擁擠現象；維護收容人之人權，並提升我國獄政形象。

8. 優化人力保障待遇

矯正人員職司收容人戒護管理工作，本署自 73 年 7 月起報奉行政院核准參照警察人員所支第一級警勤加給支給「增支專業加給」新台幣 2,700 元(間接戒護人員支領 2,300 元)，本署復於數年間爭取調整增支專業加給，直至 108 年終獲核准調整，將「增支專業加給」調升至直接戒護第一級 4,500 元、第二級 4,000 元、間接戒護 3,000 元。因應時代演進，矯正人員勤務日增且趨於多樣化(日常生活戒護、醫療服務、職業訓練、法律扶助、工場作業管理、教化輔導工作及復歸轉銜等)，本署為保障矯正機關人員工作權益及合理報酬，參酌矯正勤務繁重及風險，持續規劃矯正機關職員之待遇福利，期藉由爭取調整增支專業加給內涵，提振矯正人員士氣，並留住菁英優秀人才。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般行政	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矯正業務	一、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	進行 18 所矯正機關網路架構改善、電力系統翻修、資訊機房及備援措施設計並進行攝影機汰換升級等。
	二、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補助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實物或現金專案計畫	為改善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在監(所)生活能自理與適應能力，適度給予實物或現金補助，以落實人權保障之基本權利。
	三、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收容人樂齡健康照護計畫	一、提供日常生活輔助器材與多元課程，提升收容人身心健康與自理能力。 二、強化衛教與疾病預防措施，降低慢性病風險與醫療負擔。 三、規劃復健及高齡專科門診，提升專業醫療可近性。 四、培訓長照視同作業員，提升照護與輔導品質。
改善監所計畫	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及臺北女子看守所遷建工程中長程個案計畫（第一階段）	本階段分 3 年完成土城司法園區之有償撥用、無償撥用土地程序、環境影響評估作業及現場監測作業。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113 年度共辦理收文 7 萬 1,173 件，發文 2 萬 5,656 件，發文平均天數 5.75 天，線上簽核比率 75.33%。
矯正業務	一、矯正機關便民線上服務建置計畫(4/5)	一、賡續提供行動接見服務，依據使用者意見回饋，優化系統使用者介面。 二、建置資訊整合平台功能，使民眾一登入後即可顯示現行各服務申請與審核的狀態及相關資訊，無須再點其他功能。 三、建置民眾線上查詢現場接見叫號情形，使民眾可彈性規劃時間，減少現場等待的時間。 四、配合相關法令進行功能擴增。	以優化使用者操作網頁介面及功能為目標，便民服務入口網已增加常見及熱門問題、民眾取消預約後可供預約時段、整合 Google 帳號登入、收容人於同機關出監又入監無須再提出申請、增加各矯正機關聯絡資訊、登入後顯示單一頁面、輸入密碼可點選明碼顯示等 7 項功能，可大幅降低過往民眾申請行動接見所需時間，有利於收容人親友持續擴大使用。113 年度行動接見服務次數達 20 萬件以上，民眾滿意度亦高達 9 成 2，已達成年度目標。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收容用水改善計畫	賡續辦理矯正機關收容用水改善，113 年目標累計完成 48 所機關。	截至 113 年已完成 48 所矯正機關收容用水改善，生活用水全面以自來水提供，達成年度計畫目標。
改善監所計畫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遷建中長程個案計畫	預定辦理專案管理(含監造)、統包工程竣工驗收並啟用、設置公共藝術等。	本計畫期程業經行政院同意展延至114年底，截至113年底止，工程預定進度88.97%，實際進度90.75%，進度超前1.78%，預計完工日為114年5月19日。
司法科技業務	收容人數位帳戶及供應服務系統開發計畫(2/3)	運用數位化科技強化收容人管理作業、加速合作社發貨速度、提供家屬便捷之購物服務與匯入保管金方式、減少行政流程紙本作業及簡化矯正業務程序，將人力有效運用於矯正業務，整合現有獄政系統，提升便利性 & 多功能品質。	本計畫113年度已完成收容人智慧身分辨識購物建置於臺南第二監獄、高雄戒治所及屏東看守所，建立收容人帳戶及合作社購物流程數位化作業與制度，並完成線上寄入保管金系統之開發，達成年度計畫目標。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截至114年6月底止，共辦理收文35,985件，發文12,379件，發文平均天數5.77天，線上簽核比率77.46%。
矯正業務	一、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	完成13所矯正機關數位IP攝影機、NVR錄影主機、交換器及其他監控機房基礎設施之建置。	截至114年6月底止，業完成「遠端監控平台建置案」之招標作業，目前已委託廠商訂定共通API規格書，並由本署及專案管理團隊審閱中，將俟審核後發布予各機關據以發包採購，俾利監視系統之介接整合作業，預計於12月底前完成平台建置。
	二、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補助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實物或現金專案計畫	為改善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在監(所)生活能自理與適應能力，獲得良好的生活品質，適度給予實物或現金補助，務實而逐步地妥適照顧到收容人，期使提升矯正機關對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於執行期間之基本生活無虞，俾符合人道及尊嚴處遇。	經統計本(114)年2月、4月及6月共計發放經濟不利處境者現金及實物補助合計有2,199人，發放金額為190萬4,518元(含現金補助131萬9,400元、實物補助58萬5,118元)，另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領有實物計有8,218人，補助金額合計239萬4,285元。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改善監所計畫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遷建中長程個案計畫	賡續辦理專案管理(含監造)、統包工程竣工驗收並啟用、設置公共藝術等。	截至114年6月底止，工程預定進度99%，實際進度98.9897%，落後0.0103%，預計114年7月15日完工，12月完成驗收後啟用。
司法科技業務	收容人數位帳戶及供應服務系統開發計畫(3/3)	運用數位化科技強化收容人管理作業、加快合作社發貨速度、提供家屬便捷之購物服務與匯入保管金方式、減少行政流程紙本作業及簡化矯正業務程序，將人力有效運用於矯正業務，整合現有獄政系統，提升便利性及多功能品質。	截至114年6月底止已完成相關規劃設計，刻正辦理資訊服務建置案招標作業，預計可如期達成年度計畫目標。

主 要 表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02	1	合計	117,708	159,395	121,463	-41,687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546	8,942	4,798	-396	
			04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8,546	8,942	4,798	-396	
			04231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5	10	4	-5	
			0423170201 沒入金	5	10	4	-5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監獄行刑法規定之沒入收入。
			0423170300 賠償收入	8,541	8,932	4,795	-391	
			04231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8,541	8,932	4,795	-391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99	179	227	20	
			05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99	179	227	20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99	179	227	20	
3	84	1	0523170303 資料使用費	144	117	224	27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收容人閱卷影印等收入。
			052317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55	62	3	-7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出借之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1,754	22,281	20,668	-527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21,754	22,281	20,668	-527	
4	112	1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16,635	17,178	15,627	-543	
			0723170101 利息收入	178	233	277	-55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0723170103 租金收入	16,457	16,945	15,349	-488	本年度預算數係消費合作社場地租金等收入。
			072317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119	5,103	5,042	16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7,209	127,993	95,770	-40,784	
			12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10			矯正署及所屬	87,209	127,993	95,770	-40,784	
		1	1223170200 雜項收入	87,209	127,993	95,770	-40,784	
		1	122317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319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員工薪資等繳庫數。
		2	1223170210 其他雜項收入	87,209	127,993	95,451	-40,784	本年度預算數係向收容人收取強制戒治或觀察勒戒之醫療費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	5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8,974,149	16,343,275	16,243,021	2,630,874	
			3423170000 司法支出	18,974,149	16,323,037	16,215,045	2,651,112	
			3423170100 一般行政	220,952	210,644	191,402	10,308	1. 本年度預算數220,952千元，包括人事費194,542千元，業務費22,907千元，設備及投資3,403千元，獎補助費10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94,54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伸算調整待遇及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7,328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6,41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汰購辦公設施等經費2,980千元。
		2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16,615,234	15,558,588	14,662,569	1,056,646	1. 本年度預算數16,615,234千元，包括人事費10,632,369千元，業務費3,587,444千元，設備及投資796,504千元，獎補助費1,598,917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0,632,3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伸算調整待遇及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經費295,549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811,30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水電費及辦公房舍整修等經費135,076千元。 (3) 辦理矯正行政業務經費208,05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矯正機關各項設備汰購等經費32,743千元。 (4) 辦理矯正訓練業務經費39,6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矯正機關人員訓練等經費1,756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5)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經費1,254,6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6,287千元，包括： <1>辦理收容人輔導、治療處遇及戒護安全設備建置等經費648,5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4,240千元。 <2>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總經費1,710,942千元，分5年辦理，114年度已編列284,065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606,1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22,047千元。 (6)辦理收容人給養業務經費2,094,8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2,267千元。 (7)補助收容人健保費1,574,3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2,968千元。
		3		34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2,028,053	511,155	1,351,596	1,516,898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新增臺北看守所及臺北女子看守所遷建工程計畫總經費6,078,199千元，分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028,053千元。 2. 上年度彰化看守所遷建工程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511,155千元如數減列。
		4		342317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9,990	22,730	9,478	67,260	
			1	34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990	22,730	9,478	67,26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汰購矯正署首長專用車1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1,940千元。 2. 汰購苗栗看守所電動小客車3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5,820千元。 3. 汰購臺南、自強外役、東成及臺南第二監獄電動小客車各2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15,520千元。 4. 汰購矯正署、桃園、臺中、臺中女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子、明德外役、高雄第二、屏東、宜蘭、基隆及八德外役監獄、敦品及勵志中學、高雄戒治所、臺北、新竹、臺中、彰化、臺南、屏東及基隆看守所電動小客車各1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38,800千元。
									5. 汰購臺中及自強外役監獄、敦品中學小客貨兩用車各1輛經費2,550千元。
									6. 汰購臺北、嘉義、澎湖、明德外役、自強外役及武陵外役監獄、臺北看守所警備車各1輛與臺南監獄警備車2輛經費25,100千元。
									7. 汰購誠正中學及武陵外役監獄機車各1輛經費260千元。
									8. 上年度汰購公務小客車2輛、小客貨兩用車1輛、警備車9輛及相關設施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2,730千元如數減列。
		5		3423179800 第一預備金	19,920	19,92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5223170000 科學支出	-	20,238	27,977	-20,238	
		6		5223175000 司法科技業務	-	20,238	27,977	-20,238	上年度收容人數位帳戶及供應服務系統開發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0,238千元如數減列。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1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17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臺北監獄、臺中監獄 、宜蘭監獄、誠正中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違法送入監所之不當財物，經各機關之監(所)
務委員會決議沒入之相關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監獄行刑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02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				
				04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5				
				04231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5				
				0423170201							
				沒入金			5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監獄行刑法等規定之沒入收入(其中臺北監獄2千元、臺中監獄1千元、宜蘭監獄1千元、誠正中學1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170300 賠償收入	-04231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8,541	承辦單位	本署、各監獄、學校、 戒治、看守所及少觀 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02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541						
				04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8,541						
		2	0423170300									
			賠償收入		8,541							
			042317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8,541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其中矯正署9千元、臺北監獄45千元、桃園監獄105千元、桃園女子監獄83千元、新竹監獄44千元、臺中監獄219千元、臺中女子監獄138千元、彰化監獄14千元、雲林監獄21千元、雲林第二監獄359千元、嘉義監獄59千元、臺南監獄1,131千元、明德外役監獄22千元、高雄監獄15千元、高雄第二監獄50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6千元、屏東監獄784千元、臺東監獄36千元、花蓮監獄66千元、自強外役監獄67千元、宜蘭監獄2,936千元、基隆監獄1千元、澎湖監獄70千元、綠島監獄1千元、金門監獄1千元、敦品中學59千元、勵志中學79千元、誠正中學122千元、明陽中學11千元、泰源監獄52千元、東成監獄34千元、新店戒治所52千元、臺中戒治所76千元、高雄戒治所16千元、臺東戒治所102千元、臺北看守所88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32千元、新竹看守所29千元、苗栗看守所37千元、臺中看守所103千元、南投看守所4千元、彰化看守所221千元、嘉義看守所89千元、臺南看守所84千元、屏東看守所92千元、花蓮看守所2千元、基隆看守所16千元、臺北少年觀護所230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78千元、八德外役監獄479千元、臺南第二監獄50千元、武陵外役監獄12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17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44	承辦單位	本署、各監獄、戒治 及看守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收容人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84	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44				
				05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44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44				
				0523170303							
				資料使用費			144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容人閱卷影印費等收入(其中矯正署2千元、桃園女子監獄1千元、臺中監獄49千元、臺中女子監獄5千元、雲林監獄4千元、高雄監獄20千元、高雄女子監獄5千元、花蓮監獄2千元、宜蘭監獄40千元、澎湖監獄7千元、泰源監獄1千元、新店戒治所2千元、基隆看守所3千元、八德外役監獄2千元、武陵外役監獄1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170306 -場地設施使用 費	預算金額	55	承辦單位	嘉義監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提供使用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園區場地之使用
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及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園區場地使用標
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84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5				
				05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55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55				
		2		052317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55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出借之收入。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072317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78	承辦單位	臺中監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專戶存款之孳息收入，依年息0.705%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12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78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78			
				0723170100					
		1		財產孳息		178			
			1	0723170101					
				利息收入		178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孳息收入。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072317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6,457	承辦單位	本署、各監獄、學校、 戒治、看守所及少觀 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提供場地予消費合作社等之場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12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6,457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6,457						
		1	2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16,457								
				0723170103								
				租金收入		16,457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場地予消費合作社等之場地租金收入(其中矯正署142千元、臺北監獄220千元、桃園女子監獄204千元、新竹監獄142千元、臺中監獄1,178千元、臺中女子監獄265千元、彰化監獄429千元、雲林監獄682千元、雲林第二監獄723千元、嘉義監獄1,274千元、臺南監獄66千元、明德外役監獄364千元、高雄監獄43千元、高雄第二監獄147千元、高雄女子監獄525千元、屏東監獄1,466千元、臺東監獄262千元、花蓮監獄235千元、自強外役監獄17千元、宜蘭監獄988千元、基隆監獄5千元、澎湖監獄865千元、綠島監獄8千元、敦品中學119千元、勵志中學1,346千元、明陽中學908千元、泰源監獄35千元、東成監獄145千元、新店戒治所66千元、臺中戒治所169千元、高雄戒治所233千元、臺東戒治所4千元、臺北看守所199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41千元、桃園看守所56千元、新竹看守所25千元、苗栗看守所211千元、臺中看守所615千元、南投看守所43千元、彰化看守所18千元、嘉義看守所563千元、臺南看守所882千元、屏東看守所178千元、花蓮看守所7千元、基隆看守所6千元、臺中少年觀護所3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38千元、八德外役監獄18千元、臺南第二監獄63千元、武陵外役監獄216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17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119	承辦單位	本署、各監獄、學校、 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112			財產收入		5,119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5,119					
		2		072317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119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其中矯正署41千元、臺北監獄214千元、桃園監獄62千元、桃園女子監獄118千元、新竹監獄230千元、臺中監獄201千元、臺中女子監獄39千元、彰化監獄136千元、雲林監獄103千元、雲林第二監獄119千元、嘉義監獄148千元、臺南監獄395千元、明德外役監獄59千元、高雄監獄190千元、高雄第二監獄300千元、高雄女子監獄58千元、屏東監獄160千元、臺東監獄122千元、花蓮監獄126千元、自強外役監獄6千元、宜蘭監獄257千元、基隆監獄19千元、澎湖監獄53千元、綠島監獄49千元、金門監獄19千元、敦品中學202千元、勵志中學60千元、誠正中學109千元、明陽中學139千元、泰源監獄104千元、東成監獄97千元、新店戒治所101千元、臺中戒治所27千元、高雄戒治所48千元、臺東戒治所32千元、臺北看守所137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68千元、桃園看守所2千元、新竹看守所42千元、苗栗看守所32千元、臺中看守所29千元、南投看守所62千元、彰化看守所19千元、雲林看守所8千元、嘉義看守所49千元、臺南看守所120千元、高雄看守所39千元、屏東看守所83千元、花蓮看守所45千元、基隆看守所22千元、臺北少年觀護所12千元、臺中少年觀護所14千元、彰化少年觀護所1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11千元、八德外役監獄32千元、臺南第二監獄113千元、武陵外役監獄36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3170200 雜項收入	-122317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7,209	承辦單位	本署、各監獄、學校、 戒治、看守所及少觀 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招標文件、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或觀察勒戒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繳庫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採購法施行細則、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7,209	
	110			12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87,209	
		1		1223170200 雜項收入	87,209	
			2	1223170210 其他雜項收入	87,209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招標文件、對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或觀察勒戒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等收入(其中矯正署491千元、臺北監獄2,015千元、桃園監獄56千元、桃園女子監獄293千元、新竹監獄780千元、臺中監獄1,427千元、臺中女子監獄529千元、彰化監獄812千元、雲林監獄215千元、雲林第二監獄716千元、嘉義監獄730千元、臺南監獄1,441千元、明德外役監獄86千元、高雄監獄418千元、高雄第二監獄494千元、高雄女子監獄574千元、屏東監獄617千元、臺東監獄397千元、花蓮監獄1,051千元、自強外役監獄749千元、宜蘭監獄1,215千元、基隆監獄271千元、澎湖監獄610千元、綠島監獄369千元、金門監獄186千元、敦品中學158千元、勵志中學225千元、誠正中學737千元、明陽中學526千元、泰源監獄767千元、東成監獄833千元、新店戒治所20,443千元、桃園女子戒治所2,547千元、臺中戒治所14,234千元、臺中女子戒治所1,120千元、高雄戒治所15,219千元、高雄女子戒治所1,634千元、臺東戒治所1,277千元、臺北看守所1,891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2,604千元、桃園看守所196千元、新竹看守所94千元、苗栗看守所315千元、臺中看守所887千元、南投看守所89千元、彰化看守所136千元、嘉義看守所363千元、臺南看守所611千元、高雄看守所98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3170200 雜項收入	-122317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7,209	承辦單位	本署、各監獄、學校、 戒治、看守及少觀所
歲入項目說明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屏東看守所298千元、臺東看守所88千元、花蓮看守所1,125千元、宜蘭看守所16千元、基隆看守所184千元、澎湖看守所105千元、金門看守所132千元、連江看守所7千元、臺北少年觀護所410千元、臺中少年觀護所312千元、南投少年觀護所14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111千元、金門少年觀護所10千元、臺南第二監獄268千元、武陵外役監獄583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20,952
-----------	-----------------	------	---------

計畫內容：
依據施政計畫，處理一般行政管理事務。

預期成果：
提高行政效率，輔助矯正工作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94,542	本署各組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94,542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194,54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5,500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25,500千元，係職員126人及機關間人員調動所需之薪俸、加給等。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381		2.技工及工友待遇1,381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1030 獎金	29,440		3.獎金29,440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獎章之獎勵金等。
1035 其他給與	2,167		4.其他給與2,167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1040 加班費	10,708		5.加班費10,708千元，係超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3,703		6.退休離職儲金13,703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1055 保險	11,643		7.保險11,643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6,410	本署各組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6,410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2,907		1.業務費22,907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350		(1)教育訓練費350千元，係員工參加相關訓練或研習等所需之經費。
2006 水電費	3,535		(2)水電費3,535千元。
2009 通訊費	1,714		(3)通訊費1,714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2024 稅捐及規費	70		(4)稅捐及規費70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2027 保險費	90		(5)保險費90千元，係對所執行之業務活動、所管財產等所繳納之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係委聘專家、學者、講師之出席費、授課鐘點費及審查費。
2051 物品	2,956		(7)物品2,956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8,942		<1>車輛油料費48千元，係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28.3元計列。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0		<2>文具紙張、清潔用品、事務機器及水電耗材等購置經費1,787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2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121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88		(8)一般事務費8,942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2,753		<1>文康活動費387千元，係按員工129人，每人每年3,000元計列。
2081 運費	150		
2084 短程車資	100		
2093 特別費	217		
3000 設備及投資	3,403		
3035 雜項設備費	3,403		
4000 獎補助費	100		
4085 獎勵及慰問	100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20,9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地下水質淨化及廢棄物處理費395千元。 <3>辦公廳舍清潔、保全及檔管人員勞務承攬等經費5,345千元。 <4>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79千元，係按署長、副署長每年16,000元，職員等29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5>辦理本署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20千元。 <6>概(預、決)算等各類書表印製費982千元。 <7>環境管理、綠化推動等經費1,354千元。 <8>署外業務聯繫、協調及國會聯絡事務等經費280千元。 (9)房屋建築養護費340千元。 (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02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70千元，係按公務機車1輛、公務汽車未滿2年2輛、滿6年以上1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132千元，係按職員126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388千元，包括： <1>高壓電氣設備、電梯、靶場及空調系統、電話通訊系統等養護費925千元。 <2>飲水機、指形機、傳真機、影印機及其他設備等養護費463千元。 (12)國內旅費2,753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3)運費150千元。 (14)短程車資100千元。 (15)特別費217千元，係按署長每月18,100元計列。 2.設備及投資3,403千元，其內容如下： (1)各組室零星設備購置經費903千元。 (2)辦公設施汰換、購置等經費2,500千元。 3.獎補助費100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6,615,234
-----------	-----------------	------	------------

計畫內容：

1. 規劃犯罪矯正制度與設施、督導辦理犯罪矯正機關教化、戒護、技能訓練、戒治、醫療及給養等業務。
2. 辦理矯正機關基本行政管理及人員訓練等業務。
3. 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教化、調查分類、戒護安全、技能訓練、作業及衛生醫療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健全獄政制度，穩定囚情，防止戒護事故發生，發揮矯正功能。
2. 培養收容人之勤勞習慣，訓練一技之長，俾利復歸社會。
3. 維護收容人身體健康，強化衛生習慣，防止傳染病發生。
4. 強化教化功能，落實教誨教育工作，培養收容人正確價值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632,369	本署及各監所校	本計畫本年度本署及78個矯正機關計編列人事費10,632,369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10,632,36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250,677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250,677千元，係職員8,558人、駐警19人之薪俸、加給，受訓學員之生活津貼及機關間人員調動所需之薪俸、加給等。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14,239		2. 約聘僱人員待遇214,239千元，係約聘43人、約僱175人之酬金及監獄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聘請兼任教師支給之兼課鐘點費。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9,027		3. 技工及工友待遇109,027千元，係技工29人、駕駛142人及工友97人之工餉、加給等。
1030 獎金	1,399,754		4. 獎金1,399,754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醫師不開業獎金及獎章之獎勵金等。
1035 其他給與	152,191		5. 其他給與152,191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1040 加班費	1,224,729		6. 加班費1,224,729千元，係超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041		7. 退休退職給付2,041千元，係退職駐警依法應提撥超額公保年金及校長、教師退休所支領之舊制退撫給付。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75,757		8. 退休離職儲金675,75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1055 保險	603,954		9. 保險603,954千元，係現職人員及受訓學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811,308	各監所校	本計畫本年度78個矯正機關計編列811,30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806,165		
2003 教育訓練費	12,443		1. 業務費806,165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338,399		(1) 教育訓練費12,443千元，係員工參加相關訓練或研習等所需之經費。
2009 通訊費	23,745		(2) 水電費338,399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6,910		(3) 通訊費23,745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92		(4) 資訊服務費16,910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4,047		(5) 其他業務租金6,692千元，係影印機等設備
2027 保險費	3,890		
2030 兼職費	1,092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822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6,615,2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1 物品	59,747		租金。
2054 一般事務費	133,940		(6)稅捐及規費4,047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995		(7)保險費3,890千元，係對所執行之業務活動、所管財產等所繳納之保險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085		(8)兼職費1,092千元，係兼任戒治所、看守所及少年觀護所所長之兼職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5,629		(9)國內組織會費822千元，係參加國內醫護公會所需之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11,265		(10)物品59,747千元，包括：
2081 運費	2,274		<1>車輛油料費9,475千元，係機車、中小型汽車、大型汽車、油電混合動力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28.3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5.6元計列。
2084 短程車資	580		<2>資訊耗材等經費12,376千元。
2093 特別費	5,610		<3>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9,042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5,143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8,854千元。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755		(11)一般事務費133,940千元，包括：
4085 獎勵及慰問	4,388		<1>文康活動費27,699千元，係按員工9,063人及約用人員170人，每人每年3,000元計列。
			<2>行政管理事務費31,757千元。
			<3>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3,355千元。
			<4>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1,657千元。
			<5>環境清潔及雜支等經費29,832千元。
			<6>臺北、臺南少年觀護所及敦品、勵志、誠正、明陽中學炊場勞務外包及僱工等經費19,666千元。
			<7>嘉義舊監獄園區開放參觀保全及常態性運作管理維護等經費9,538千元。
			<8>臺中監獄矯正教育館基本營運維護等經費436千元。
			(12)房屋建築養護費80,995千元，包括：
			<1>辦公房屋、宿舍等維護費37,630千元。
			<2>綠島、泰源及武陵外役監獄、勵志及誠正中學辦公房舍整修等經費43,365千元。
			(1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8,085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8,868千元，係按公務機車30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6,615,2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輛、公務汽車未滿2年56輛、滿2年未滿4年27輛、滿4年未滿6年26輛、滿6年以上122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9,217千元，係按職員8,558人、駐警19人、約聘人員43人及約僱人員175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85,629千元，包括： <1>發電機、電氣系統及消防設備等養護費12,804千元。 <2>高壓斷電感應系統及污水處理場等養護費17,868千元。 <3>監視設備及安全系統等養護費18,107千元。 <4>少年矯正學校教學及特殊教育等設備養護費340千元。 <5>其他設備養護費30,047千元。 <6>桃園、明德及連江等分監設備養護費400千元。 <7>改善收容人場舍設施等維護經費6,063千元。 (15)國內旅費11,265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6)運費2,274千元。 (17)短程車資580千元。 (18)特別費5,610千元，除臺北、臺中、彰化、雲林第二、嘉義、臺南、高雄、屏東、宜蘭等9個監獄典獄長、臺北看守所所長按每人每月14,000元計列，桃園、桃園女子、新竹、臺中女子、雲林、高雄第二、高雄女子、臺東、花蓮、澎湖、泰源、臺南第二、武陵外役等13個監獄典獄長、新店戒治所所長、臺中、臺南看守所所長按每人每月10,800元計列外，其餘矯正機關首長按每人每月6,2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5,143千元，包括： (1)明陽及誠正中學退休校長、老師年金改革節省退撫給付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經費755千元。 (2)敦品、勵志、明陽及誠正中學優良教師獎金114千元。 (3)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4,274千元，係按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16,615,2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辦理矯正行政業務	208,059	本署各組室	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2000 業務費	137,751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08,05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3 教育訓練費	370		1.業務費137,751千元，包括：
2018 資訊服務費	8,205		(1)教育訓練費370千元，係矯正機關鍋爐操作人員培訓經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0		(2)資訊服務費8,205千元，係辦理資通安全健診及系統滲透測試等服務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60		(3)其他業務租金120千元，係全國志工分區組訓場地租用等經費。
2039 委辦費	905		(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960千元，係辦理少年收容人逆風計畫之授課鐘點費。
2051 物品	1,255		(5)委辦費905千元，係辦理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公民參與模式之研究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90,520		(6)物品1,255千元，係購置90制式手槍彈等經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3,904		(7)一般事務費90,520千元，包括：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313		<1>矯正機關技訓聯展及素材製作等經費1,016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99		<2>生命教育種子師資培訓研習班及收容人生命教育等經費463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0,897		<3>矯正機關危機處理小組運作等經費6,85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500		<4>矯正機關生活、物品、保健及照護等慰濟事項經費4,95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43,397		<5>本署及所屬機關收容人藝文、教化等經費7,175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9,411		<6>辦理受刑人自主監外作業、藥檢、試紙等管理相關經費1,288千元。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9,299		<7>教誨教育教材、刊物等編印經費60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12		<8>辦理獄政興革、交流及研討等業務經費651千元。
			<9>辦理性侵害犯罪收容人治療及輔導相關經費32,350千元。
			<10>辦理毒品危害防制相關業務所需處遇及治療等經費33,037千元。
			<11>辦理資訊資安系統及電腦機房維護委外服務等經費600千元。
			<12>辦理推動修復式司法業務等經費1,540千元。
			(8)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3,904千元，係矯正機關各項設施拆除、搶修、維護及無障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16,615,2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矯正訓練業務	39,646	本署綜合規劃組	礙設施改善等經費。 (9)大陸地區旅費313千元，係辦理探視臺籍收容人計畫所需之差旅費。 (10)國外旅費199千元，係考察捷克共和國矯正機關開放式監獄制度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50,897千元，包括： (1)矯正機關各項設備汰換、購置等經費43,397千元。 (2)資訊系統功能開發及增修等經費7,500千元。 3.獎補助費19,411千元，包括： (1)矯正機關收容人就讀空中大學課程學習成績優異獎勵金112千元。 (2)提供矯正機關經濟不利處境者收容人濟助費19,299千元。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39,646千元，其內容如下： 1.資訊服務費12,642千元，係表單簽核、國有公共財產管理、獄政資訊、訓練行政管理、矯正便民網站等系統維護費。 2.其他業務租金108千元，係學員參訪實習交通車租金等。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628千元，包括： (1)教師評鑑及學員實習協調會議等出席費50千元。 (2)聘請講師授課之鐘點及交通等經費10,178千元。 (3)矯政期刊文稿撰擬、翻譯等稿費350千元。 (4)聘請講師或專業人士命題、閱卷等經費50千元。 4.物品1,790千元，包括： (1)受訓學員各類圖書購置等經費190千元。 (2)醫療訓練耗材、教學用品及救護書籍購置等經費1,600千元。 5.一般事務費14,478千元，包括： (1)受訓學員講義、試卷及矯政期刊印製等經費500千元。 (2)受訓學員及輔導員制服、運動服與配件購置等經費4,000千元。 (3)受訓學員宿舍盥洗用具及寢具清潔等經費650千元。 (4)受訓學員餐廳膳食勞務外包等經費3,820千元。
2000 業務費	39,646		
2018 資訊服務費	12,64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628		
2051 物品	1,790		
2054 一般事務費	14,478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16,615,2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	1,254,662	本署及各監所校	元。 (5)受訓學員訓練期間膳食材料購置等經費5,408千元。 (6)辦理受訓學員運動競技、競賽等活動經費100千元。
2000 業務費	509,055		本計畫本年度本署及78個矯正機關計編列1,254,66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909		1.業務費509,055千元，包括：
2018 資訊服務費	12,094		(1)通訊費909千元，係戒治所應收戒治及勒戒費移送強制執行所需郵資。
2030 兼職費	1,624		(2)資訊服務費12,094千元，係明德外役監獄科技設備輔助監控等相關經費。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54,360		(3)兼職費1,624千元，係監獄員工兼任補校職務之兼職酬勞。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849		(4)約用人員酬金154,360千元，係辦理專業輔導人員等相關經費。
2051 物品	41,171		(5)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0,849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227,584		<1>委請特約醫師及兼任醫師看診所需診療費18,28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464		<2>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之出席費13,77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745,607		<3>聘請講師演講或教授教化課程之鐘點費23,435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7,848		<4>少年矯正學校辦理教師命題、閱卷等相關經費206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737,759		<5>辦理收容人樂齡健康照護計畫之授課鐘點費5,152千元。
			(6)物品41,171千元，包括：
			<1>監獄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書籍等購置費4,075千元。
			<2>監獄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文具用品等購置費3,265千元。
			<3>收容人疾病醫療材料費12,068千元。
			<4>辦理收容人戒治業務材料費2,758千元。
			<5>辦理收容人觀察勒戒業務材料費3,049千元。
			<6>辦理收容人尿液檢驗及試驗材料等經費12,500千元。
			<7>辦理收容人樂齡健康照護計畫改善生活安全輔具等購置經費3,456千元。
			(7)一般事務費227,584千元，包括：
			<1>監獄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教學活動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6,615,2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及教育行政等經費780千元。 <2>監獄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資料、刊物等印製費773千元。 <3>戒護人員服制費及收容人服裝等經費91,659千元。 <4>戒護人員常年教育訓練等經費3,455千元。 <5>各監獄辦理作業、調查分類、教化等業務經費3,736千元。 <6>各監獄、看守所、少年觀護所警衛管理及戒護業務經費8,642千元。 <7>少年矯正學校辦理教化管理及追蹤輔導等業務經費500千元。 <8>戒治業務教材及書籍等印製費1,272千元。 <9>辦理收容人觀察勒戒及戒治業務經費4,671千元。 <10>辦理資訊安全專責人力等經費16,200千元。 <11>辦理家暴犯受刑人輔導及治療相關經費8,069千元。 <12>辦理收容人胸部X光篩檢經費9,500千元。 <13>辦理藥癮收容人諮商、輔導、治療處遇及社會復歸轉銜等相關經費33,744千元。 <14>辦理收容人酒駕(癮)治療處遇相關經費2,203千元。 <15>辦理收容人性傳染病篩檢(包括愛滋病毒及梅毒檢驗)費用16,000千元。 <16>提供矯正機關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生活必需品等經費16,660千元。 <17>辦理收容人樂齡健康照護計畫照護服務等相關經費9,720千元。 (8)國內旅費10,464千元，係戒護收容人移監、辦理教化、追蹤輔導、教學觀摩及解送收容人等業務所需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745,607千元，包括： (1)醫療設備建置與汰換等設備費6,000千元。 (2)雲林監獄購置無人機設備等經費1,848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16,615,2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安全及警戒系統汰換等設備費34,040千元。
			(4)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奉行政院113年3月26日院臺法字第1135004077號函核定，總經費1,710,942千元，分年辦理，114年度編列284,065千元，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606,112千元，預定辦理矯正署整合平台及各矯正機關監視系統數位化建置，尚待編列820,765千元。
			(5)嘉義舊監獄園區建物修繕等工程經費10,628千元。(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直接工程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1.5%，超過2,500萬元至1億元1%)，提列計1,209千元(本年度編列122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6)收容人樂齡健康照護計畫改善身體機能等設備購置經費6,480千元。
			(7)戒護安全、技訓教學及接見等設備費17,330千元。
			(8)零星設備費63,169千元。
			(以上矯正業務計畫經費內含性侵害犯罪收容人治療及輔導經費32,350千元、家暴犯受刑人輔導及治療經費8,069千元、性別平等意識相關訓練經費75千元、資通安全經費25,005千元。)
06 辦理收容人給養業務	2,094,827	各監所校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2,094,827千元，係各監獄、少年矯正學校、戒治所、看守所及少年觀護所等收容人給養經費，按每月預估收容人數63,546人，成年收容人每人每月給養費2,700元，少年收容人每人每月給養費4,200元，澎湖、金門、綠島地區收容人每人每月給養費3,100元，馬祖地區收容人每人每月給養費4,000元計列，及春、秋節慰問品經費。
2000 業務費	2,094,827		
2057 給養費	2,094,827		
07 補助收容人健保費	1,574,363	各監所校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獎補助費1,574,363千元，係各監獄、少年矯正學校、戒治所、看守所及少年觀護所等收容人，依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第10條第1項第4款第3目者，補助收容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經費。
4000 獎補助費	1,574,363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1,574,363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預算金額	2,028,053
-----------	-------------------	------	-----------

計畫內容：
改善監所設施。

預期成果：

- 1.強化戒護管理功能，維護機關安全，穩定囚情。
- 2.改善監所相關設施，重視員工及收容人人身安全之保障，以維人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改善監所計畫	2,028,053	臺北及臺北女子看守所總務科	臺北看守所及臺北女子看守所遷建工程中長程個案計畫第一階段，奉行政院114年5月6日院臺法字第1141004951號函核定，總經費6,078,199千元(分別由臺北看守所編列4,808,080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編列1,270,119千元)，分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028,053千元(臺北看守所編列1,603,840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編列424,213千元)，尚待編列4,050,146千元，預定辦理國有不動產撥用相關作業，俾利後續第二階段遷建工程計畫推動。
3000 設備及投資	2,028,053		
3005 土地	2,028,053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89,990
-----------	--------------------	------	--------

計畫內容：
購置車輛。

預期成果：
提高工作效率，並增進戒護及交通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990	本署秘書室及各監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89,99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矯正署汰購首長專用車1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1,940千元。 2. 臺南、自強外役、東成及臺南第二監獄、苗栗看守所汰購電動小客車各2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合共10輛經費19,400千元。 3. 矯正署、桃園、臺中、臺中女子、明德外役、高雄第二、屏東、宜蘭、基隆及八德外役監獄、敦品及勵志中學、高雄戒治所、臺北、新竹、臺中、彰化、臺南、屏東及基隆看守所汰購電動小客車各1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合共20輛經費38,800千元。 4. 自強外役監獄新增小客貨兩用車(8人座)1輛經費850千元。 5. 苗栗看守所新增電動小客車1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1,940千元。 6. 臺中監獄及敦品中學汰換小客貨兩用車(8人座)各1輛，合共2輛經費1,700千元。 7. 嘉義、臺南、澎湖、自強外役及武陵外役監獄汰換警備車(19-21人座)各1輛，合共5輛經費19,500千元。 8. 臺北及明德外役監獄汰換警備車(7-8人座)各1輛，合共2輛經費2,400千元。 9. 臺南監獄及臺北看守所汰換警備車(8-9人座)各1輛，合共2輛經費3,200千元。 10. 誠正中學及武陵外役監獄汰換機車各1輛，合共2輛經費26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89,990	所校總務科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880		
3025 運輸設備費	87,110		

矯正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70100 一般行政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34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34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231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220,952	16,615,234	2,028,053	89,990	19,920	18,974,149
1000 人事費	194,542	10,632,369	-	-	-	10,826,91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5,500	6,250,677	-	-	-	6,376,177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214,239	-	-	-	214,23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381	109,027	-	-	-	110,408
1030 獎金	29,440	1,399,754	-	-	-	1,429,194
1035 其他給與	2,167	152,191	-	-	-	154,358
1040 加班費	10,708	1,224,729	-	-	-	1,235,437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2,041	-	-	-	2,04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3,703	675,757	-	-	-	689,460
1055 保險	11,643	603,954	-	-	-	615,597
2000 業務費	22,907	3,587,444	-	-	-	3,610,351
2003 教育訓練費	350	12,813	-	-	-	13,163
2006 水電費	3,535	338,399	-	-	-	341,934
2009 通訊費	1,714	24,654	-	-	-	26,368
2018 資訊服務費	-	49,851	-	-	-	49,85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6,920	-	-	-	6,920
2024 稅捐及規費	70	4,047	-	-	-	4,117
2027 保險費	90	3,890	-	-	-	3,980
2030 兼職費	-	2,716	-	-	-	2,716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	154,360	-	-	-	154,36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73,437	-	-	-	73,537
2039 委辦費	-	905	-	-	-	905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822	-	-	-	822
2051 物品	2,956	103,963	-	-	-	106,919
2054 一般事務費	8,942	466,522	-	-	-	475,464
2057 給養費	-	2,094,827	-	-	-	2,094,82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0	80,995	-	-	-	81,33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2	18,085	-	-	-	18,28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88	119,533	-	-	-	120,921
2072 國內旅費	2,753	21,729	-	-	-	24,482

矯正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70100 一般行政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34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34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231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313	-	-	-	313
2078 國外旅費	-	199	-	-	-	199
2081 運費	150	2,274	-	-	-	2,424
2084 短程車資	100	580	-	-	-	680
2093 特別費	217	5,610	-	-	-	5,827
3000 設備及投資	3,403	796,504	2,028,053	89,990	-	2,917,950
3005 土地	-	-	2,028,053	-	-	2,028,053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	2,880	-	2,880
3020 機械設備費	-	7,848	-	-	-	7,848
3025 運輸設備費	-	-	-	87,110	-	87,11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7,500	-	-	-	7,500
3035 雜項設備費	3,403	781,156	-	-	-	784,559
4000 獎補助費	100	1,598,917	-	-	-	1,599,017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1,574,363	-	-	-	1,574,363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	755	-	-	-	755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19,299	-	-	-	19,299
4085 獎勵及慰問	100	4,500	-	-	-	4,600
6000 預備金	-	-	-	-	19,920	19,92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19,920	19,920

本 頁 空 白

矯正署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2	5			法務部主管				
				矯正署及所屬	10,826,911	3,610,351	1,599,017	-
				司法支出	10,826,911	3,610,351	1,599,017	-
			1	一般行政	194,542	22,907	100	-
			2	矯正業務	10,632,369	3,587,444	1,598,917	-
			3	改善監所計畫	-	-	-	-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5	第一預備金	-	-	-	-

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9,920	16,056,199	-	2,917,950	-	-	2,917,950	18,974,149
19,920	16,056,199	-	2,917,950	-	-	2,917,950	18,974,149
-	217,549	-	3,403	-	-	3,403	220,952
-	15,818,730	-	796,504	-	-	796,504	16,615,234
-	-	-	2,028,053	-	-	2,028,053	2,028,053
-	-	-	89,990	-	-	89,990	89,990
-	-	-	89,990	-	-	89,990	89,990
19,920	19,920	-	-	-	-	-	19,92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公 共 建 設 及 設 施	機 械 設 備
12	5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2,028,053	2,880	-	7,848
				3423170000 司法支出	2,028,053	2,880	-	7,848
				3423170100 一般行政	-	-	-	-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	-	-	7,848
				34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2,028,053	-	-	-
				342317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2,880	-	-
				34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2,880	-	-

及所屬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87,110	7,500	784,559	-	-	-	2,917,950
87,110	7,500	784,559	-	-	-	2,917,950
-	-	3,403	-	-	-	3,403
-	7,500	781,156	-	-	-	796,504
-	-	-	-	-	-	2,028,053
87,110	-	-	-	-	-	89,990
87,110	-	-	-	-	-	89,990

**矯正署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76,17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14,23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0,408	
六、獎金	1,429,194	
七、其他給與	154,358	
八、加班費	1,235,437	超時加班費1,039,251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2,041	
十、退休離職儲金	689,460	
十一、保險	615,59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826,911	

本 頁 空 白

矯正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2	5	1	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8,684	8,686	-	-	-	-	19	19	98	108	30	30	143	143		
				3423170100	一般行政	126	126	-	-	-	-	-	-	1	1	1	1	1	1		
				3423174100	矯正業務	8,558	8,560	-	-	-	-	19	19	97	107	29	29	142	142		

及所屬
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43	43	175	175	-	-	9,192	9,204	9,591,474	9,326,689	264,785	1. 本年度預算員額9,192人，較上年度減列12人，係精簡職員2人及工友10人。 2. 以業務費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45人，經費89,796千元。 (1)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9人，經費5,345千元。 (2)以「矯正業務-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02人，經費63,831千元。 (3)以「矯正業務-辦理矯正行政業務」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人，經費600千元。 (4)以「矯正業務-矯正訓練業務」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人，經費3,820千元。 (5)以「矯正業務-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7人，經費16,200千元。 3. 以「矯正業務-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170人，經費154,360千元。
-	-	-	-	-	-	129	129	183,834	177,042	6,792	
43	43	175	175	-	-	9,063	9,075	9,407,640	9,149,647	257,993	

**矯正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6.08	1,798	0	0.00	0	8	27	ATF-8561。 預計115年9月 汰購為電動小 客車(含電池) 。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1.04	1,798	0	0.00	0	8	26	4600-M9。 油氣雙燃料小 客車。預計11 5年9月汰購為 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1.07	2,198	1,416	28.30	40	51	34	5071-T7。 小客貨兩用車 。
1	機車	1	101.03	101	264	28.30	7	2	1	373-LBW。
	合 計				1,680		48	70	88	

**矯正署臺北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2.10	1,798	972	28.30	28	26	50	BTV-6761。 油電混合動力 小客車。
1	小貨車	2	97.04	1,998	1,416	28.30	40	51	22	3187-VR。
2	機車	1	95.03	125	528	28.30	15	4	2	M5P-638、M5P -639。
2	機車	1	98.04	101	528	28.30	15	4	2	650-DMW、660 -DMW。
1	機車	1	99.04	124	264	28.30	7	2	1	122-GLB。
1	特種車－救護車	6	105.11	2,351	1,416	28.30	40	51	14	ASL-2635。
1	特種車－警備車	7	95.09	2,350	1,416	28.30	40	9	35	8257-PK。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預計114年10 月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0.05	2,198	1,416	28.30	40	9	43	0707-M5。 預計115年10 月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39	109.10	7,790	1,944	25.60	50	34	27	PAA-798。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12.10	2,755	1,416	25.60	36	26	28	KJA-3753。
	合 計				11,316		311	214	224	

**矯正署桃園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0.09	1,968	0	0.00	0	8	38	1752-M3。 小客車。100 年度由本監消 費合作社捐贈 。預計115年9 月汰購為電動 小客車(含電 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0.06	0	0	0.00	0	28	38	EAC-2601。 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機車	1	95.05	125	264	28.30	7	2	3	K6P-672。
1	機車	1	97.05	125	264	28.30	7	2	3	021-DFE。
1	特種車－救護車	6	106.11	2,351	1,416	28.30	40	51	9	AWK-0073。 106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12.04	1,798	972	28.30	28	26	16	BUU-3103。 油電混合動力 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12.08	2,755	1,416	25.60	36	26	32	KJA-3752。
	合 計				4,332		119	142	138	

**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8.10	1,798	972	28.30	28	51	19	BDS-5971。油電混合動力小客車。
6	機車	1	88.10	124	1,584	28.30	45	12	6	FM2-277、FM2-278、FM2-281、FM2-287、FM2-288、FM2-289。
1	機車	1	100.06	124	264	28.30	7	2	1	123-LAE。100年度由本監消費合作社捐贈。
1	機車	1	112.08	0	0	0.00	0	2	0	EWS-0727。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6.07	2,198	1,416	28.30	40	51	15	AUK-1920。106年度由本監消費合作社捐贈。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7.08	4,009	1,416	25.60	36	51	26	KJA-3502。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9.08	2,198	1,416	28.30	40	34	10	BGZ-1571。
	合 計				7,068		196	203	78	

**矯正署新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10	1,798	1,416	28.30	40	51	20	BEH-7972。 小客車。
2	機車	1	94.03	125	528	28.30	15	4	2	J5W-286、J5W-285。
3	機車	1	95.10	124	792	28.30	22	6	3	6FB-693、6FB-695、6FB-697。
2	機車	1	96.11	124	528	28.30	15	4	2	072-BRX、073-BRX。
2	機車	1	97.06	124	528	28.30	15	4	2	973-DKD、975-DKD。
2	機車	1	99.07	124	528	28.30	15	4	2	151-JGC、152-JGC。
1	特種車－警備車	7	97.09	1,998	1,416	28.30	40	51	5	0773-VW。 由已廢止設置許可救護車變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15	104.12	2,998	1,416	25.60	36	51	20	621-WF。
1	特種車－垃圾車	2	108.05	2,999	1,416	25.60	36	51	12	KEE-2209。
	合 計				8,568		235	226	70	

**矯正署臺中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91.07	2,350	1,416	28.30	40	9	34	9U-4426。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小客車。 預計115年9月 汰換為小客貨 兩用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96.12	2,461	0	0.00	0	8	33	4553-ZG。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小客車。 預計115年9月 汰購為電動小 客車(含電池) 。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3.06	0	0	0.00	0	23	62	EAK-0197。 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小貨車	2	98.03	2,351	1,416	28.30	40	51	23	4117-WE。
1	小貨車	2	98.03	2,351	1,416	28.30	40	51	23	4118-WE。
1	小貨車	2	112.06	2,497	1,416	25.60	36	26	17	BRP-2580。 112年度由彰 化縣廣緣喜願 協會捐贈。
1	機車	1	94.03	125	264	28.30	7	2	1	G5P-191。
9	機車	1	98.06	125	2,376	28.30	67	18	10	595-GRF、596-GRF、597-GRF、598-GRF、599-GRF、600-GRF、601-GRF、602-GRF、603-GRF。
1	機車	1	100.07	0	0	0.00	0	2	0	182-SGD。小 型輕型電動機 車(含電池)。
1	特種車－救護車	4	110.07	2,497	1,416	25.60	36	34	7	BLX-8773。 110年度由彰 化縣廣緣喜願 協會捐贈。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0.05	4,009	1,416	25.60	36	51	14	485-WD。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3.05	2,351	1,416	28.30	40	51	9	AHM-5783。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11.07	2,755	1,416	25.60	36	26	33	KJA-5097。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4.08	1,798	0	0.00	0	8	23	ANG-2228。 小客車。預計 115年10月汰 購為電動小客 車(含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4.09	2,198	1,416	28.30	40	51	32	ANM-5251。 小客貨兩用車 。
1	機車	1	88.09	124	264	28.30	7	2	1	YIS-620。
1	機車	1	95.04	124	264	28.30	7	2	2	M2Q-810。
1	機車	1	105.04	124	264	28.30	7	2	2	MEH-1783。
2	機車	1	111.07	0	0	0.00	0	4	4	EQS-8852、EQ S-8853。重型 電動機車(含 電池)。
1	機車	1	112.07	0	0	0.00	0	2	2	EQU-5718。重 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特種車 - 警備車	6	103.09	2,351	1,416	28.30	40	51	13	AJS-0937。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 - 警備車	20	108.06	4,009	1,416	25.60	36	51	25	KJA-5005。
1	特種車 - 警備車	6	114.06	1,497	1,416	28.30	40	9	34	CAX-2161。
	合 計				6,456		179	182	140	

**矯正署彰化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9.08	1,798	972	28.30	28	34	16	BFQ-9071。 油電混合動力 小客車。
3	機車	1	94.05	149	792	28.30	22	6	2	G2P-215、G2P-216、G2P-217。
3	機車	1	96.07	125	792	28.30	22	6	3	551-BVE、552-BVE、553-BVE。
2	機車	1	97.09	150	528	28.30	15	4	1	206-CSC、207-CSC。
1	特種車－救護車	6	107.10	2,351	1,416	28.30	40	51	8	AZA-2791。 107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特種車－警備車	6	97.09	1,998	1,416	28.30	40	9	7	2615-WF。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預計114年9月 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04.06	1,998	1,416	28.30	40	51	7	AMB-8135。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5.08	4,009	1,416	25.60	36	51	14	969-WF。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7.08	4,009	1,416	25.60	36	51	14	PAC-269。
1	特種車－警備車	6	111.08	1,798	1,416	28.30	40	26	8	BLH-6155。
1	特種車－垃圾車	2	108.08	5,193	1,416	25.60	36	51	14	KEG-9901。
1	特種車－其他	2	99.06	4,009	1,416	25.60	36	51	20	901-UX。 資源回收車。
	合 計				14,412		393	390	115	

**矯正署雲林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0.08	1,798	972	28.30	28	34	22	BKM-1576。 油電混合動力 小客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13.06	2,378	1,416	28.30	40	26	46	BXD-5620。 小客貨兩用車。 。
1	大貨車	2	93.12	3,907	1,416	25.60	36	51	34	106-SE。
2	機車	1	95.03	124	528	28.30	15	4	5	M3L-036、M3L-037。
2	機車	1	96.10	124	528	28.30	15	4	5	322-CBJ、323-CBJ。
1	機車	1	98.06	101	264	28.30	7	2	3	375-HEM。
2	機車	1	111.04	0	0	0.00	0	4	9	ENY-6265、ENY-6266。重型 電動機車(含電池)。
1	特種車 - 警備車	20	103.06	4,009	1,416	25.60	36	51	24	PAC-903。
	合 計				6,540		177	176	147	

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矯正署臺南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92.03	1,995	0	0.00	0	8	22	6000-GH。 小客車。預計 115年10月汰 購為電動小客 車(含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4.10	1,798	0	0.00	0	8	22	AKS-7121。 小客車。預計 115年10月汰 購為電動小客 車(含電池)。
1	機車	1	95.04	124	264	28.30	7	2	1	L9A-332。
5	機車	1	98.07	124	1,320	28.30	37	10	6	978-HBV、979 -HBV、981-HB V、982-HBV、 983-HBV。
1	機車	1	99.05	124	264	28.30	7	2	1	782-HDN。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6.12	4,009	1,416	25.60	36	9	13	761-WD。 預計115年10 月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36	97.06	7,684	1,944	25.60	50	51	14	766-WD。
1	特種車－警備車	6	98.07	2,488	1,416	25.60	36	9	7	3450-WR。 預計115年7月 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6	103.09	2,351	1,416	28.30	40	51	6	AJX-7816。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8	114.05	2,199	1,416	25.60	36	9	7	CAM-3382。
1	特種車－其他	2	98.12	4,899	1,416	25.60	36	51	30	645-US。 資源回收車。
	合 計				10,872		287	209	129	

**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3.06	1,798	0	0.00	0	8	30	AGK-3112。 小客車。預計 115年6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1	大貨車	2	93.06	7,961	1,944	25.60	50	51	36	201-QX。
5	機車	1	94.04	125	1,320	28.30	37	10	7	XT3-197、XT3-198、XT3-199、XT3-200、XT3-420。
2	機車	1	95.04	124	528	28.30	15	4	3	L9A-333、2HR-751。110年度由臺南監獄移入。
5	機車	1	95.05	124	1,320	28.30	37	10	7	H7A-305、H7A-306、H7A-307、H7A-308、H7A-309。
2	機車	1	96.04	124	528	28.30	15	4	3	3HU-118、3HU-119。
2	機車	1	96.04	125	528	28.30	15	4	3	3HU-120、3HU-121。
1	機車	1	96.07	124	264	28.30	7	2	1	365-BZH。110年度由臺南監獄移入。
3	機車	1	97.04	124	792	28.30	22	6	4	880-DUZ、881-DUZ、882-DUZ。110年度由臺南監獄移入。
8	機車	1	98.06	124	2,112	28.30	60	16	11	209-GZU、210-GZU、211-GZU、212-GZU、213-GZU、215-GZU、216-GZU、217-GZU。
3	機車	1	98.06	125	792	28.30	22	6	4	206-GZU、207-GZU、208-GZU。
1	機車	1	99.05	124	264	28.30	7	2	1	781-HDN。110年度由臺南監獄移入。
4	機車	1	99.06	124	1,056	28.30	30	8	6	372-HEG、373-HEG、375-HEG、376-HEG。

**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機車	1	100.05	0	0	0.00	0	2	0	008-SGN。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2	機車	1	101.07	124	528	28.30	15	4	3	501-LWC、502-LWC。
1	機車	1	111.08	0	0	0.00	0	2	1	EQV-5631。重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特種車 - 消防車	2	87.01	6,485	1,944	25.60	50	51	8	S8-879。
1	特種車 - 警備車	20	93.06	4,104	1,416	25.60	36	51	7	WS-621。
1	特種車 - 警備車	36	94.08	7,961	1,944	25.60	50	51	15	WS-627。
1	特種車 - 警備車	7	97.07	1,998	1,416	28.30	40	51	3	4875-TL。由已廢止設置許可救護車變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 - 警備車	6	99.07	2,488	1,416	28.30	40	9	8	4829-XW。預計115年6月汰換。
1	特種車 - 警備車	20	109.06	4,009	1,416	25.60	36	51	12	KJA-7603。
	合 計				21,528		586	403	175	

**矯正署高雄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99.07	1,794	0	0.00	0	8	12	7466-ZQ。 油氣雙燃料小 客車。預計11 4年9月汰購為 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3	機車	1	99.07	150	792	28.30	22	6	3	173-JWP、175 -JWP、176-JW P。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8.07	4,009	1,416	25.60	36	51	6	925-WD。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2.05	2,351	1,416	28.30	40	51	8	AAJ-0935。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合 計					3,624		99	116	30	

**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6	96.05	2,488	0	0.00	0	0	0	6981-TE。 小客貨兩用車。 101年度由 本監消費合作 社捐贈。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2.09	1,798	0	0.00	0	8	17	ACZ-0868。 小客車。預計 115年10月汰 購為電動小客 車(含電池)。
1	大貨車	2	105.09	2,999	1,416	25.60	36	51	22	829-Y8。
1	機車	1	94.04	124	264	28.30	7	2	1	H8M-293。
1	機車	1	96.08	124	264	28.30	7	2	1	678-CCX。
1	機車	1	97.07	49	264	28.30	7	2	1	590-QEU。
1	機車	1	98.05	50	264	28.30	7	2	1	187-QGP。
1	特種車－警備車	6	103.07	2,351	1,416	28.30	40	51	3	AJA-7287。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36	110.10	7,684	1,944	25.60	50	34	19	KJA-9069。
1	特種車－警備車	8	112.11	2,199	1,416	25.60	36	26	7	BUK-8202。
1	特種車－垃圾車	2	108.10	2,999	1,416	25.60	36	51	2	KEF-8708。
	合 計				8,664		228	229	74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67

**矯正署屏東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8	100.07	1,968	0	0.00	0	0	0	1280-G7。 小客貨兩用車 ，100年度由 本監消費合作 社捐贈。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2.03	1,798	0	0.00	0	8	17	ACZ-2587。 小客車。預計 115年6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1	大客車	20	101.07	4,009	1,416	25.60	36	51	19	988-WD。 101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3	機車	1	97.04	124	792	28.30	22	6	7	353-CUH、355 -CUH、356-CU H。
1	機車	1	98.05	50	264	28.30	7	2	2	308-QGT。
1	機車	1	99.06	149	264	28.30	7	2	3	210-JXA。
1	特種車－救護車	4	113.05	2,378	1,416	28.30	40	26	9	BUN-7039。
1	特種車－警備車	36	97.06	7,684	1,944	25.60	50	51	2	066-WE。
1	特種車－警備車	5	102.04	2,351	1,416	28.30	40	51	2	ACZ-3707。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合 計				7,512		204	197	61	

**矯正署臺東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1.05	2,261	1,416	28.30	40	51	24	4009-G9。小客貨兩用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4.04	1,798	972	28.30	28	9	18	CAL-3255。油電混合動力小客車。
1	機車	1	108.03	0	0	0.00	0	2	1	EWf-5011。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機車	1	110.09	0	0	0.00	0	2	2	EPL-8201。重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7.07	4,009	1,416	25.60	36	51	14	KJA-8806。
	合 計				3,804		104	115	58	

**矯正署花蓮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9.08	1,798	972	28.30	28	34	22	BFZ-5956。油電混合動力小客車。
1	大貨車	2	108.05	2,999	1,416	25.60	36	51	23	KEA-6753。
1	機車	1	111.07	0	0	0.00	0	2	8	EPU-2078。重型電動機車(不含電池)。
1	機車	1	112.05	0	0	0.00	0	2	4	EPV-3930。重型電動機車(不含電池)。
1	特種車－消防車	2	85.05	4,334	1,416	25.60	36	51	3	QM-405。
1	特種車－警備車	39	91.08	7,961	1,416	25.60	36	9	13	WF-336。預計114年9月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6.11	4,009	1,416	25.60	36	51	13	959-WB。
1	特種車－警備車	6	102.04	2,351	1,416	28.30	40	51	5	AAV-3075。由已廢止設置許可救護車變更為警備車。
	合 計				8,052		213	251	90	

**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5	102.06	2,351	0	0.00	0	8	18	ABJ-3817。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小客車。 112年7月由臺 東戒治所移入 。預計115年5 月汰購為電動 小客車(含電 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3.05	1,798	0	0.00	0	8	18	AGJ-5391。 小客車。預計 115年7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1	大貨車	2	100.07	4,009	1,416	25.60	36	51	25	643-UZ。
3	機車	1	94.03	125	792	28.30	22	6	3	AQ7-616、AQ7-617、AQ7-618。
1	機車	1	94.03	147	264	28.30	7	2	1	AQ7-621。
1	機車	1	95.06	125	264	28.30	7	2	1	K8B-117。
1	機車	1	96.07	125	264	28.30	7	2	1	5GL-955。
2	機車	1	97.07	125	528	28.30	15	4	4	331-DBH、332-DBH。
3	機車	1	98.06	50	792	28.30	22	6	2	107-QHN、108-QHN、109-QHN。
2	機車	1	99.06	125	528	28.30	15	4	4	630-EYP、631-EYP。
1	機車	1	100.04	125	264	28.30	7	2	1	858-KFM。114年6月由國立臺東大學移入。
2	機車	1	109.11	124	528	28.30	15	4	4	NDD-3092、NDD-3093。109年度由本監消費合作社捐贈。
2	機車	1	110.12	124	528	28.30	15	4	2	NLM-8982、NLM-8983。110年度由本監消費合作社捐贈。
2	機車	1	111.12	124	528	28.30	15	4	2	NRV-2391、NR

**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V-2392。111 年度由本監消 費合作社捐贈 。
1	特種車－消防車	2	94.11	4,104	1,416	25.60	36	51	3	960-BH。
1	特種車－救護車	6	106.05	2,351	1,416	28.30	40	51	6	ALE-8195。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2.09	4,009	1,416	25.60	36	9	8	898-WB。 預計115年6月 汰換。
1	特種車－垃圾車	2	91.10	4,104	1,416	25.60	36	51	3	968-TH。
1	本年度新增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15.05	2,378	1,416	28.30	40	9	24	新購。小客貨 兩用車。
	合 計				13,776		375	278	132	

**矯正署宜蘭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0.05	1,798	0	0.00	0	8	86	9407-B3。 油氣雙燃料小 客車。預計11 5年10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3.09	0	0	0.00	0	8	86	EBD-0750。 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大貨車	2	95.07	4,104	1,416	25.60	36	51	22	896-BJ。
1	機車	1	95.03	125	264	28.30	7	2	1	K8N-781。
4	機車	1	96.07	125	1,056	28.30	30	8	4	990-BPA、991 -BPA、992-BP A、993-BPA。
1	機車	1	97.04	124	264	28.30	7	2	1	870-CMP。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7.09	2,351	1,416	28.30	40	51	7	ASH-1972。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07年度由閔 富實業有限公司 捐贈。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9.09	4,009	1,416	25.60	36	34	20	PAB-670。
	合 計				5,832		157	165	226	

**矯正署基隆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94.10	1,998	0	0.00	0	8	42	8468-KM。 小客車。預計 115年4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1	機車	1	94.04	125	264	28.30	7	2	1	AG2-198。
1	機車	1	95.04	125	264	28.30	7	2	1	K7N-535。
1	機車	1	96.07	125	264	28.30	7	2	1	633-BBB。
1	機車	1	97.06	125	264	28.30	7	2	1	011-CVD。
1	機車	1	98.06	101	264	28.30	7	2	1	119-GFA。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14.06	2,755	1,416	25.60	36	9	57	CAX-3635。
	合 計				2,736		74	27	104	

**矯正署澎湖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9.09	1,798	972	28.30	28	34	4	BFS-2565。 油電混合動力 小客車。
1	大貨車	2	96.12	4,009	1,416	25.60	36	51	8	916-TR。
1	機車	1	95.08	124	264	28.30	7	2	1	P6D-680。
1	機車	1	96.08	124	264	28.30	7	2	1	3JN-571。
1	特種車－救護車	6	105.06	2,351	1,416	28.30	40	51	2	AFY-5230。 105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特種車－警備車	7	95.08	2,350	1,416	28.30	40	51	2	E6-7292。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7.06	4,009	1,416	25.60	36	9	3	001-WE。 預計115年7月 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6	98.07	2,488	1,416	28.30	40	51	2	6293-TG。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8.06	4,009	1,416	25.60	36	51	3	KJA-8902。
1	特種車－垃圾車	2	98.07	4,899	1,416	25.60	36	51	3	111-UV。
	合 計				11,412		308	353	29	

**矯正署綠島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7.06	1,798	1,416	28.30	40	51	4	AWD-7093。小客車。
1	小貨車	2	111.08	2,497	1,416	25.60	36	26	7	BRM-2572。
1	機車	1	96.07	124	264	28.30	7	2	1	092-BDU。
3	機車	1	98.05	50	792	28.30	22	6	2	617-QBY、618-QBY、619-QBY。113年11月由臺東戒治所移入。
1	機車	1	99.05	125	264	28.30	7	2	1	295-HJS。
1	機車	1	100.06	125	264	28.30	7	2	1	195-LXF。
1	機車	1	113.06	0	0	0.00	0	2	1	ERU-6576。重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特種車 - 警備車	7	108.06	2,198	1,416	28.30	40	51	2	BDV-0130。
	合 計				5,832		161	142	19	

**矯正署金門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9.10	1,798	972	28.30	28	34	8	ATK-0103。 油電混合動力 小客車。
1	機車	1	94.10	125	264	28.30	7	2	1	112-PZE。
2	機車	1	98.03	125	528	28.30	15	4	2	061-HKU、060 -HKU。
1	特種車－警備車	6	99.05	2,488	1,416	28.30	40	51	5	1651-WV。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8.06	4,009	1,416	25.60	36	51	12	131-WE。
合 計					4,596		126	142	27	

敦品中學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99.08	2,351	1,416	28.30	40	9	23	5390-WV。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小客貨兩 用車。109年2 月由臺東戒治 所移入。預計 115年4月汰換 。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6.07	1,798	0	0.00	0	8	17	ATK-3029。 小客車。預計 115年4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2	機車	1	94.11	125	528	28.30	15	4	5	F3W-092、F3W -093。
2	機車	1	95.10	124	528	28.30	15	4	5	N6V-837、N6V -838。
1	機車	1	96.02	101	264	28.30	7	2	2	8FR-177。
1	機車	1	97.05	125	264	28.30	7	2	2	853-DHG。
	合 計				3,000		85	29	54	

勵志中學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7.06	1,798	0	0.00	0	8	44	AWD-7096。小客車。預計115年6月汰購為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13.04	2,378	1,416	28.30	40	26	50	BWT-2609。小客貨兩用車。
1	機車	1	99.06	125	264	28.30	7	2	3	787-HJS。101年11月由臺東戒治所移入。
1	機車	1	100.06	0	0	0.00	0	2	1	018-SGW。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101年11月由臺東戒治所移入。
1	機車	1	102.04	0	0	0.00	0	2	0	733-QKG。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機車	1	108.05	0	0	0.00	0	2	5	EMP-7852。重型電動機車(不含電池)。
	合 計				1,680		48	42	102	

誠正中學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3.06	0	0	0.00	0	23	60	EAH-8066。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機車	1	96.07	125	0	0.00	0	2	1	167-BDU。113年11月由臺東戒治所移入。預計115年5月汰換為重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機車	1	98.05	50	264	28.30	7	2	1	1616-QBY。113年11月由臺東戒治所移入。
1	機車	1	99.06	125	264	28.30	7	2	1	1695-HJS。113年11月由臺東戒治所移入。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11.10	2,998	1,416	25.60	36	26	16	563-WF。
	合 計				1,944		51	55	79	

明陽中學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2.06	0	0	0.00	0	23	21	EAD-7021。 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2	機車	1	102.04	124	528	28.30	15	4	3	682-MAL、683 -MAL。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3.12	2,351	1,416	28.30	40	51	5	AML-1572。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9.06	4,009	1,416	25.60	36	51	14	KJA-8702。
	合 計				3,360		91	129	43	

**矯正署泰源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2.05	1,798	972	28.30	28	26	18	BTN-6713。 油電混合動力 小客車。
1	大客車	41	100.08	7,684	1,944	25.60	50	51	32	989-WD。
1	大客車	41	101.09	7,684	1,944	25.60	50	51	33	969-WD。
1	大貨車	2	85.12	6,728	1,944	25.60	50	51	31	VS-745。
1	大貨車	2	102.11	2,999	1,416	25.60	36	51	17	497-VT。
1	小貨車	2	98.08	1,998	1,416	28.30	40	51	18	9715-UP。
4	機車	1	95.05	124	1,056	28.30	30	8	4	M7Z-677、M7Z- 679、M7Z-68 0、M7Z-681。
3	機車	1	98.05	50	792	28.30	22	6	2	612-QBY、613- QBY、615-QB Y。
2	機車	1	100.05	101	528	28.30	15	4	2	572-KEE、573- KEE。
3	機車	1	101.05	124	792	28.30	22	6	3	861-LXP、862- LXP、863-LX P。
1	特種車－救護車	7	106.02	2,351	1,416	28.30	40	51	5	ARX-3973。
1	特種車－警備車	36	98.12	7,684	1,944	25.60	50	51	9	028-WE。
1	特種車－警備車	18	103.09	4,009	1,416	25.60	36	51	8	776-WB。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07.03	2,378	1,416	28.30	40	51	5	AVN-1926。 107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特種車－垃圾車	2	108.08	5,193	1,416	25.60	36	51	8	KEF-5387。
	合 計				20,412		545	560	194	

**矯正署東成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2.10	1,598	0	0.00	0	8	22	AAK-5307。 小客車。預計 115年11月汰 購為電動小客 車(含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6.04	1,798	0	0.00	0	8	12	ATJ-2387。 小客車。預計 115年11月汰 購為電動小客 車(含電池)。
2	機車	1	98.03	125	528	28.30	15	4	2	895-DYP、897 -DYP。
1	特種車－救護車	6	106.04	2,351	1,416	28.30	40	51	6	ARX-5991。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9.06	4,009	1,416	25.60	36	51	14	KJA-8813。
合 計					3,360		91	123	56	

**矯正署新店戒治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0.06	0	0	0.00	0	28	47	EAC-2591。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機車	1	99.06	125	264	28.30	7	2	3	290-GBL。
1	機車	1	99.07	0	0	0.00	0	2	1	199-SFA。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特種車－消防車	2	97.09	4,009	1,416	25.60	36	51	3	435-TV。
1	特種車－警備車	17	94.05	4,104	1,416	25.60	36	9	4	WZ-167。預計114年9月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7	96.11	2,350	1,416	28.30	40	51	2	7417-TH。由已廢止設置許可救護車變更為警備車。
	合 計				4,512		120	143	60	

矯正署高雄戒治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97.05	1,998	0	0.00	0	8	20	4615-TG。 油氣雙燃料小 客車。預計11 5年6月汰購為 電動小客車(含電池)。
1	機車	1	97.02	124	264	28.30	7	2	1	062-CTN。
1	機車	1	99.03	124	264	28.30	7	2	1	938-GEE。
1	機車	1	102.05	124	264	28.30	7	2	1	AEH-5933。
1	機車	1	112.04	0	0	0.00	0	2	1	EPV-3067。重 型電動機車（ 不含電池）。 112年度由本 所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7.03	4,009	1,416	25.60	36	51	16	035-WE。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3.04	2,351	1,416	28.30	40	51	6	AHY-3190。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14.06	1,496	1,416	28.30	40	9	8	CAW-8915。
	合 計				5,040		139	127	56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2	96.07	2,350	1,416	28.30	40	9	4	4038-RH。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小客車。 預計115年10 月汰換為小型 警備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8	103.08	2,497	0	0.00	0	8	20	AGS-9225。 小客車。103 年度由本所消 費合作社捐贈 。預計115年1 0月汰購為電 動小客車(含 電池)。
1	機車	1	94.05	125	264	28.30	7	2	1	J6T-990。
1	機車	1	95.05	125	264	28.30	7	2	1	K6T-299。
2	機車	1	96.05	125	528	28.30	15	4	2	6HR-528、6HR -530。
2	機車	1	97.08	125	528	28.30	15	4	2	272-DEK、273 -DEK。
2	機車	1	98.02	125	528	28.30	15	4	2	286-CNL、287 -CNL。
1	特種車－警備車	36	97.09	7,684	1,944	25.60	50	51	11	030-WD。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02.11	1,998	1,416	28.30	40	51	5	AFK-2127。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10.09	2,998	1,416	25.60	36	34	18	PAB-215。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11.10	1,798	1,416	28.30	40	26	8	BLJ-6815。
	合 計				9,720		266	194	75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88

矯正署桃園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2	現有車輛： 機車	1	94.02	125	528	28.30	15	4	7	J5P-326、J5P-327。
1	機車	1	95.04	125	264	28.30	7	2	3	K6P-206。
2	機車	1	96.07	125	528	28.30	15	4	6	078-BQJ、079-BQJ。
2	機車	1	99.06	125	528	28.30	15	4	6	150-GBL、151-GBL。
1	特種車－警備車	6	111.08	1,798	1,416	28.30	40	26	26	BNE-3682。
	合 計				3,264		92	40	48	

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0.04	1,798	0	0.00	0	8	62	4689-F5。 小客車。預計 115年6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2	機車	1	91.04	124	528	28.30	15	4	2	MJ5-187、MJ5 -197。
1	機車	1	95.05	124	264	28.30	7	2	1	N3K-857。
1	機車	1	96.07	124	264	28.30	7	2	1	602-BRG。
2	機車	1	98.04	101	528	28.30	15	4	2	597-GFX、596 -GFX。
1	特種車 - 警備車	6	91.06	2,350	1,416	28.30	40	51	5	7853-FA。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01年11月由 高雄戒治所 移入。
	合 計				3,000		85	71	73	

**矯正署苗栗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99.05	1,798	0	0.00	0	8	80	1230-B6。 小客車。預計 115年9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0.05	2,351	0	0.00	0	8	80	4786-F7。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小客車。 預計115年9月 汰購為電動小 客車(含電池) 。
2	機車	1	94.07	124	528	28.30	15	4	6	F2S-713、F2S -715。
2	機車	1	95.03	124	528	28.30	15	4	4	K5S-256、K5S -257。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8.05	4,009	1,416	25.60	36	51	15	769-WF。
1	本年度新增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5.09	0	0	0.00	0	8	80	新購。電動小 客車(含電池) 。
合 計					2,472		66	84	265	

**矯正署臺中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97.09	1,998	0	0.00	0	8	19	6521-WA。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小客車。 預計115年9月 汰購為電動小 客車(含電池) 。
1	大貨車	2	108.07	2,999	1,416	25.60	36	51	32	KEG-7907。
3	機車	1	94.05	125	792	28.30	22	6	3	G5X-291、G5X-292、G5X-293。
3	機車	1	95.05	125	792	28.30	22	6	3	P2A-316、P2A-317、P2A-318。
1	機車	1	96.07	125	264	28.30	7	2	1	630-BWT。
1	機車	1	97.05	125	264	28.30	7	2	1	890-DRT。
1	特種車－警備車	18	93.07	4,104	1,416	25.60	36	9	14	WX-029。 預計114年9月 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4	98.05	1,997	1,416	28.30	40	51	8	7500-WE。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4.05	2,198	1,416	28.30	40	51	8	ALY-8993。
1	特種車－垃圾車	2	108.06	2,999	1,416	25.60	36	51	14	KEG-8731。
	合 計				9,192		249	237	104	

矯正署南投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1.07	1,798	972	28.30	28	26	36	BPL-8710。 油電混合動力 小客車。
1	機車	1	95.03	125	264	28.30	7	2	1	M2U-113。
3	機車	1	97.08	124	792	28.30	22	6	3	330-DRJ、331- DRJ、332-DR J。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8.06	4,009	1,416	25.60	36	51	14	667-WD。
1	特種車－警備車	6	104.07	2,351	1,416	28.30	40	51	9	ANL-1995。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11年5月由臺 南監獄移入。
合 計					4,860		134	136	63	

中華民國115年度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1.02	1,798	0	0.00	0	8	15	5765-P9。 小客車。預計 115年6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1	機車	1	94.04	124	264	28.30	7	2	1	G2K-235。
合 計					264		7	10	16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量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現有車輛： 機車	1	94.04	125	264	28.30	7	2	1	H6E-970。
	合 計				264		7	2	1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1.12	1,798	0	0.00	0	8	17	6273-V2。 小客車。101 年度由本所消 費合作社捐贈 。預計115年1 0月汰購為電 動小客車(含 電池)。
1	大貨車	2	98.12	4,899	1,416	25.60	36	51	30	643-US。
2	機車	1	96.06	124	528	28.30	15	4	2	791-BZA、792 -BZA。
1	特種車－消防車	2	97.06	5,193	1,416	25.60	36	51	8	137-UG。
1	特種車－救護車	6	104.12	2,351	1,416	28.30	40	51	4	AQL-8203。 104年度由本 所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1.09	4,009	1,416	25.60	36	51	11	715-WD。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10.10	1,798	1,416	28.30	40	34	9	BMQ-7810。
	合 計				7,608		204	250	81	

中華民國115年度

[illegible]

**矯正署花蓮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現有車輛： 機車	1	96.07	125	264	28.30	7	2	1	5GL-603。
1	機車	1	98.04	125	264	28.30	7	2	1	382-DBT。
1	機車	1	100.02	124	264	28.30	7	2	1	798-KDS。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11.04	1,798	1,416	28.30	40	34	7	BBX-0597。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12.05	2,378	1,416	28.30	40	26	7	BSV-9312。

**矯正署基隆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99.04	1,798	0	0.00	0	8	20	0481-YQ。 小客車。預計 115年6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2	機車	1	97.06	124	528	28.30	15	4	4	801-DGE、802 -DGE。
1	機車	1	98.04	101	264	28.30	7	2	2	179-EFJ。
1	特種車 - 警備車	7	97.09	2,488	1,416	28.30	40	51	4	4752-VH。
合 計					2,208		62	65	30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2

**矯正署臺中少年觀護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10.09	2,198	1,416	28.30	40	34	33	BBP-6751。 小客貨兩用車。 。
2	機車	1	94.04	125	528	28.30	15	4	2	G5R-580、G5R-581。 。
1	機車	1	98.05	125	264	28.30	7	2	1	862-GRB。 。
2	機車	1	112.12	0	0	0.00	0	4	1	ERN-3117、ERN-3118。重型 電動機車(含 電池)。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8.06	4,009	1,416	25.60	36	51	26	446-WD。 。
1	特種車－警備車	4	111.07	1,598	1,416	28.30	40	26	11	BLH-0635。 。
合 計					5,040		139	121	74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4

**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4.12	1,798	0	0.00	0	8	13	ANZ-2961。 小客車。預計 115年6月汰購 為電動小客車 (含電池)。
1	小貨車	2	104.11	2,776	1,416	25.60	36	51	23	ANV-6530。
1	機車	1	94.02	125	264	28.30	7	2	1	J5P-330。104 年11月由桃園 監獄移入。
1	機車	1	97.05	125	264	28.30	7	2	1	022-DFE。104 年11月由桃園 看守所移入。
5	機車	1	104.12	0	0	0.00	0	10	2	028-SFS、029 -SFS、030-SF S、031-SFS、 032-SFS。小 型輕型電動機 車(含電池)。
1	特種車－警備車	7	105.02	2,198	1,416	28.30	40	51	9	APV-8275。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5.04	4,009	1,416	25.60	36	51	18	670-WF。
1	特種車－警備車	41	105.05	7,684	1,944	25.60	50	51	19	676-WF。
	合 計				6,720		177	226	86	

**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6	94.10	1,998	0	0.00	0	8	84	4019-NP。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小客車； 104年11月由 臺南監獄移入 。預計115年1 0月汰購為電 動小客車(含 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4.12	1,798	0	0.00	0	8	83	ANZ-2962。 小客車。預計 115年10月汰 購為電動小客 車(含電池)。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5.01	2,198	1,416	28.30	40	51	22	AQQ-2321。 小客貨兩用車 。
2	機車	1	97.04	124	528	28.30	15	4	4	863-CMP、865 -CMP。104年1 1月由宜蘭監 獄移入。
5	機車	1	104.11	0	0	0.00	0	10	4	QAM-3053、QA M-3055、QAM- 3056、QAM-30 57、QAM-3058 。小型輕型電 動機車(含電 池)。
1	特種車－救護車	6	105.03	2,351	1,416	28.30	40	51	7	AJZ-3791。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5.04	4,009	1,416	25.60	36	51	20	358-WG。
	合 計				4,776		131	184	223	

**矯正署武陵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3.09	1,798	972	28.30	28	9	19	BXH-9626。 油電混合動力 小客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4.05	2,359	1,416	28.30	40	9	25	CAM-1362。 小客貨兩用車。 。
1	大貨車	2	102.11	2,999	1,416	25.60	36	51	28	483-VT。
1	大貨車	2	105.09	2,999	1,416	25.60	36	51	25	KEC-9581。
7	機車	1	99.06	125	1,848	28.30	52	14	8	780-HJS、781-HJS、782-HJS、783-HJS、785-HJS、786-HJS、788-HJS。
5	機車	1	99.06	149	1,056	28.30	30	10	6	1.795-HJS。 預計115年7月汰換為重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2.790-HJS、791-HJS、792-HJS、793-HJS。
6	機車	1	100.06	149	1,584	28.30	45	12	8	327-LXF、328-LXF、329-LXF、330-LXF、331-LXF、332-LXF。
1	機車	1	112.11	0	0	0.00	0	2	1	EPN-8663。重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96.09	4,009	1,416	25.60	36	9	16	438-TR。 預計115年9月汰換。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9.08	4,009	1,416	25.60	36	34	16	KJA-8815。
	合 計				12,540		340	200	151	

預算員額：	職員	8,684 人	技工	3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43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43 人
	駐警	19 人	約僱	175 人
	工友	98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9,192 人

矯正署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885棟	1,197,155.58	13,015,295	67,550	-	-	-
二、機關宿舍	2,847戶	194,383.85	1,616,380	13,785	-	-	-
1 首長宿舍	1戶	99.28	2,061	3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599戶	59,615.11	544,781	4,046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247戶	134,669.46	1,069,538	9,736	-	-	-
三、其他	1,580個	-	1,013,476	-	-	-	-
合 計		1,391,539.43	15,645,151	81,335		-	-

及所屬

舍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1,197,155.58	-	-	67,550
-	-	-	-	-	194,383.85	-	-	13,785
-	-	-	-	-	99.28	-	-	3
-	-	-	-	-	59,615.11	-	-	4,046
-	-	-	-	-	134,669.46	-	-	9,736
-	-	-	-	-	-	-	-	-
-	-	-	-	-	1,391,539.43	-	-	81,335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 金之補助及挹注				-
(1)3423174100 矯正業務				-
[1]明陽及誠正中學退休 校長、老師年金改革節省 挹注退休撫卹	01	經常性	明陽及誠正中學 退休校長、老師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1)3423174100 矯正業務				-
[1]補助收容人健保費	01	經常性	各監所校收容人	-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 助				-
(1)3423174100 矯正業務				-
[1]矯正機關經濟不利處 境者收容人濟助費	01	經常性	各監所校經濟不 利處境者收容人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3423170100 一般行政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問金	01	經常性	本署退休退職人 員	-
(2)3423174100 矯正業務				-
[1]敦品、勵志、明陽及 誠正中學資深優良教師獎 金	01	經常性	敦品、勵志、明 陽及誠正中學老 師	-
[2]矯正機關收容人就讀 空中大學課程學習成績優 異獎勵金	01	經常性	各監所校收容人	-
(3)3423174100 矯正業務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問金	02	經常性	各矯正機關退休 退職人員	-

及所屬
費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599,017	-	-	1,599,017
-	755	-	-	755
-	755	-	-	755
-	755	-	-	755
-	755	-	-	755
-	755	-	-	755
-	1,598,262	-	-	1,598,262
-	1,574,363	-	-	1,574,363
-	1,574,363	-	-	1,574,363
-	1,574,363	-	-	1,574,363
-	19,299	-	-	19,299
-	19,299	-	-	19,299
-	19,299	-	-	19,299
-	4,600	-	-	4,600
-	100	-	-	100
-	100	-	-	100
-	226	-	-	226
-	114	-	-	114
-	112	-	-	112
-	4,274	-	-	4,274
-	4,274	-	-	4,274

本 頁 空 白

**矯正署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算 數
合 計	1	12	199	1	15	64
考 察	1	12	199	1	15	64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矯正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捷克共和國矯正機關開放式監獄制度考察計畫91	捷克共和國(布拉格地區)	捷克共和國矯正機關	捷克共和國首座開放式監獄計畫於2017年實行，截至2024年統計結果顯示該計畫降低再犯率效果顯著，該國採行之開放式監獄計畫施行模式、相關制度及輔助設備之運用等值得我國參考借鏡。	115.06-115.07	6	2

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112	68	19	199	矯正業務	無	

矯正署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探視臺籍收容人計畫91	大陸地區 (福建省)	大陸地區 矯正機關 (福建省)	說明「跨國移交受刑人法」，使臺籍受刑人瞭解自身權益，彰顯人道精神。另藉由實地探視關懷，達到撫慰臺籍收容人之效。	115.05-115.06	7	6

及所屬
畫預算類別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90	193	30	313	矯正業務	無	

矯正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1,063,861	3,394,076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11,063,861	3,394,076	-	-

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1,598,262	-	-	16,056,199
-	1,598,262	-	-	16,056,199

矯正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2,028,053	-
-	-	-	2,028,053	-

矯正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定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2,880	-	87,11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2,880	-	87,110

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7,500	792,407	-	2,917,950	18,974,149
7,500	792,407	-	2,917,950	18,974,149

**矯正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3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年度 預算數	116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	113-118	17.11	-	2.84	6.06	8.21	1. 行政院113年3月26日院臺法字第1135004077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矯正業務」科目。
臺北看守所及臺北女子看守所遷建工程計畫	115-117	60.78	-	-	20.28	40.50	1. 行政院114年5月6日院臺法字第1141004951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改善監所計畫」科目。

本 頁 空 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693	212
1.3423174100			693	212
矯正業務				
(1) 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公 民參與模式之研究	115-115	1. 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的相關修復工程，根據計畫預計於116年完工，屆時將投入使用。依據《文化資產保護法》第1條所闡述的精神：「保存及活用文化資產，保障文化資產保存普遍平等之參與權，充實國民精神生活，發揚多元文化」，因此本署規劃本研究案，以擴大公民參與，並蒐集民眾對嘉義舊監獄園區的願景。 2. 本署期望透過本計畫達成以下目標： (1)盤點相關利害關係人。 (2)了解當地民眾的需求。 (3)強化政府相關部門、文史社群與地方創生等民間團體之間的互動。 (4)凝聚共識，形成可行的經營方案。 3. 本研究計劃將舉辦至少一場「審議活動」（例如：願景工作坊），作為干擾變項，分析以下內容： (1)民眾參與前後的變化（如：公民參與的滿意度、對文化資產經營的知情程度等）。 (2)結果報告應包含1至2項未來經營策略，以供本署參考。	693	212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		905
	-	-		-		905
	-	-		-		905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一 項	一、通案決議部分： 單位預算部分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全數刪除；中央研究院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統刪30%；其餘統刪80%，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大陸委員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監察院全數刪除；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家安全會議、國防部、國防部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中央研究院、青年發展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計部與調查局統刪15%，均不得流用；其餘統刪60%，其中總統府、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國內旅費：中央研究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審計部統刪15%，其餘統刪20%，均不得流用。 4. 水電費：統刪10%(教育部所屬各級學校及各級公共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中央研究院、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除外)。 5. 特別費：統刪60%，其中行政院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內政部、農業部、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法務部、銓敘部、監察院、勞動部全數刪除，均不得流用。 6.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	已遵照辦理。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次 內	容	
	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主計總處、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次 內	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中央氣象署、航港局、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另有預算案決議外，統刪60%。 11.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院、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第 二 項	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2. 前述六至九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如總刪減數未達939億元7,500萬元（約3%），另予補足。 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各政府機關114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5%。	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
第 三 項	立法院於審議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作成決議，自111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以利控管。爾後，政策宣導費於各部會中分裂為兩個部分，分別為媒宣費以及推展費。主計總處定義媒宣費是委託媒體刊登廣告的經費，推展費是辦理各項活動、拍影片等經費。推展費及媒宣費於營業和非營業基金中，係二級預算科目，因此在預算書中各項費用彙計表裡皆有表列，然而在公務預算中，由於媒宣費和推展費皆為三級預算科目，因此於預算書的各項費用彙計表中皆看不到相關統計數字。經追查發現，農業部、勞動部等部分部會利用基金中之推展費挪用相關經費，且於媒宣費之使用上大多採限制性招標並且高度集中於特定媒體。為了讓政策宣傳管道更加多元，爰要求媒宣費採限制性招標者，金額需限縮至各單位年度預算的一成以內，並自115年度起，預算書增加表列推展費預算，以利國會監督。	1. 辦理限制性招標部分，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 2. 預算書格式部分，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四 項	立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性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經查，交通部連續三年之媒宣費有集中特定廠商之現象。 行政院及各部會該項預算辦理法令政策溝通，包括針對國家施政計畫及政策、整體施政、重大事件及災害防救、加強防詐騙與防制錯假訊息等。然，行政院有各部會協助宣導業務，應無增加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之需求。應注意避免集中特定廠商且得標數量之前三名廠商不超過標案10%、限制性招標之採購案不應超過20%之現象，以維持媒體政策之衡平性。	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
第 五 項	110年立院審查預算法修法，於預算法第62條之1明定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各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宣導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事項，並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按季送立法院備查。惟經立院查核110年至113年各機關執行情形，發現揭露資訊量雖多，卻無彙整揭露全年整體媒宣費及個別媒體全年度彙整數之資訊，又媒宣費多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有部分機關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等待改進之處。致使立院及民眾難窺媒宣費整體執行全貌，亦引發外界浪	遵照辦理。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六 項	費公帑雇用網軍、大內宣、掌控媒體輿論之疑慮，爰要求各主管機關應作成每季及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分析報告，包括得標廠商和標案金額、宣導成效等分析資訊，公布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及各主管機關網站。 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111至114年度中央政府公務預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下稱媒宣費)由17.03億增至26.5億，按行政院主計總處歷年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皆規定，宣導經費應力求撙節、避免浮濫，惟每年媒宣費仍然持續增漲，以114年為例，公務預算媒宣費超逾1,000萬元者計19個，增幅介於10.96%至8,607.92%間，且有部分機關將類似或相同宣導項目之預算分散編列於公務預算、非營業基金或特別預算，宣導效益更未有客觀評核指標得以佐證，恐致媒宣費淪為執政黨培養特定立場媒體的政治工具。 綜上，為完整呈現預算全貌，爰要求自115年度起，各機關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應於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各項目客觀評核指標，以強化監督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之實際效益。	配合行政院 114 年 5 月 16 日院授主預彙字第 1140101475A 號函訂定「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一百十五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辦理。
第 七 項	為強化監督機制，立法院於110年修正預算法第62條之1，要求揭露政策宣導預算執行情形，規定包括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電視媒體等經費執行情形應有公開之揭露機制，包括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各主管機關需按月在資訊公開區公布相關資訊，及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並按季送立法院備查。 本次審查各機關之出國預算，發現出國考察費用的決算情形及預算編列，往往與執行情形不一，對於考察的執行情況和報告內容缺乏有效驗證機制，難以確認是否符合原計劃目標；且有些考察行程過於形式化，未必對政策制定或執行有實質幫助，可能被質疑為公款旅遊之不良觀感。以上經費可能濫用及效果不彰引發之社會質疑，將損害政府公信力，同時與一般民眾對於節省公帑的期待背道而馳，故有改善及公開透明之必要。例如數發部編列2,200多萬元出國預算，比外交部還多，200多人平均1人有8萬元以上旅費。又例如，行政院111年原定22項出國計畫，實際執行僅3項，變更8項，變更率高達36.36%；2023年的出國計畫變攀升至58.82%，完全偏離年度計畫的原則。 對於「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及國外旅費之執行檢討」立法院已有多次研究報告建議，各主管機關應針對派員出國年度計畫之擬定、預算編列、經費支用控管、計畫變更程序、相關業務人員選派及事前評估與準備等辦理原則，建立派員出國計畫之標準作業程序(SOP)。同時，出國計畫之替代方案多元，如透過國內專家學者訪談或座談，及請求駐外機構協助撰寫報告等，尚非一定要編列出國考察之經費，以節省公帑。 基於以上原因，應參照預算法第62條之1經費公開揭露之精神，要求各機關按月公開出國考察費用明細，包括考察目的、地點、參與人員、經費、實際成果等內容；同時在行政院或主計總處設立專區，集中展示資訊，便於公眾查詢和監督，使經費使用透明，並且按季將相關執行情況送交立法院備查，確保立法機關有效監督，回應社會對政府財政紀律的期許。	依相關規定辦理。
第 八 項	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下稱補助辦法)規定，中央對地方政府補助事項包含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本財政收支差短與定額設算之教育、社會福利及基本設施等一般性補助、計畫型補助及重大事項之專案補助等，其中計畫型補助範圍又以計畫效益涵蓋面廣，且具整體性之計畫項目，跨越直轄市、縣(市)或二個以上縣(市)之建設計畫，具有示範性	遵照辦理。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作用之重大建設計畫，及因應中央重大政策或建設，需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辦理等4項為限。 中央各機關透過計畫型補助款挹注地方財源，以導引地方政府達成其政策目標，執行成果已具成效。惟部分計畫偏離補助辦法原定範疇，或屬一般性經常支出，其性質多屬常態性補助，或採定額補助、或依市縣人口比率、或依增加之低收入戶人數比例等分配補助經費，與計畫型補助款應按補助項目性質，訂定對地方政府所提補助計畫有關財務計畫檢核基礎規範，俾利評定成績並排列優先順序依序補助之性質未盡相符。 又補助辦法第15條第1項規定，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應就計畫型補助款之執行，訂定共同性或個別計畫之管考規定，明定補助計畫之辦理期程及完成期限及補助計畫執行之查核點及管考週期，並定期進行書面或實地查核。惟部分機關未將管考規定函報行政院備查，或所訂管考規定未盡周延。鑑於中央主管機關辦理計畫型補助項目繁多，其施政目標、期程功能、模差異性極大，允宜釐清管考規定應函報該院備查之範疇，及督促中央主管機關完備管考機制。 有鑑於近年來計畫型補助款之規模逐年擴增，部分計畫偏離原定範疇，且補助資訊及管考結果之公開未盡完整透明，其執行結果未能達到預期效益，爰提案要求自115年度起，各機關編列計畫型補助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並檢附中央補助機關管考機制，以強化補助款配置及運用效益。	
第 九 項	中央政府各單位之預算通刪項目辦理情形係列於預算案中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惟「辦理情形」欄位所列之內容，各單位書寫方式不同，大部分單位未列預算勾支或替代科目，恐有資本門預算科目誤流用之虞。 爰提案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針對「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中之通刪決議，檢討與研議修正其概算書表格式與內容，明確規範應載明通刪項目之勾支或替代情形，且不得以資本門代替經常門，俾利政府財政透明，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法務部歲出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九 項	鑑於少年再犯數據的統計分析，可以評估現行矯治措施的效果，瞭解哪些措施能有效降低再犯，資源分配上亦可更加優化；且再犯數據更是犯罪學領域學術研究的基礎數據。因此，立法院第11屆第1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28次全體委員會議，翁委員曉玲為了解少年再犯情形，質詢法務部及司法院有關少年矯正學校（誠正中學及明陽中學）學生出校後再犯數據時，法務部及司法院均表達無法提供統計數據。 翁委員曉玲認為這件事是行政怠惰的問題，少年事件雖是司法院業管，而矯正學校是法務部業管，因此，翁委員曉玲於113年6月11日邀集法務部矯正署及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到立法院開會，由翁委員曉玲「媒介」2個單位，最後，1個月的時間，經過法務部及司法院的合作，在少年個案資訊保護的前提下，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20 日以法矯字第 1140300697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少年前案紀錄及有關資料之保存及塗銷、少年事件之調查、統計、研究分析等屬司法院及少年法院（庭）之權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二十一項	法務部及司法院共同完成誠正中學及明陽中學111年7月至112年12月出校學生再犯的統計表。雖然統計期間較短，樣本數只有78人，但是翁委員曉玲透過這些資料分析，發現不但可以作為少年個案後續處遇，也發現再犯少年本身都有毒品的紀錄，而再犯罪名最多的是詐欺。從研究角度來看，資料更飽合，分析就可以更多元及有效益。 循上，法務部及司法院在少年再犯的統計數據上，應該積極合作，並且公布在平台上，除了提供研究外，透過公開數據，亦可讓公眾了解少年犯罪和再犯的實際情況，避免誤解或刻板印象，以促進對少年司法的社會支持。翁委員曉玲已經幫法務部和司法院在本案上建立橋樑，請法務部更積極主動和司法院協調，除了本案模式外，將更多的少年犯罪數據統計公布。 請法務部在3個月內，就如何加強少年再犯數據的統計之公布，以利研究及犯罪預防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累進處遇現行將受刑人按責任分數等級給予相應權利，並嚴格限制書信收發數量，恐將使新收受刑人於社會連帶尚可維繫之時，抽離與外界連結之可能，將與監獄行刑法第1條揭示，使受刑人改悔向上，適於社會目的不符。 另，鑑於司法改革國是會議於2017年第五分組：維護社會安全的司法，決議內容為「慎重考量廢除累進處遇制度，以其他制度如善時制作為調整受刑人所服刑期，連結刑法中的假釋刑期門檻。或者將累進處遇制度與提報假釋脫勾。」並於2024年已有初步修正累進處遇之機制。 爰此，建議法務部針對累進處遇目前研修方向，於3個月內提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管，本署無法對少年再犯數據進行統計。為加強少年再犯數據統計之公布，本署積極與有關單位協調，共同釐清再犯定義並建立數據蒐集及合作方式。另本署業已將出校名單函送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現正由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進行測試統計中。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13 日以法矯字第 1140300670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鑑於行刑累進處遇條例現行條文多已不合時宜，許多權利義務均有所調整，本署參酌各方意見，如委託研究案、司改國是會議及監察院調查報告等，訂立以「簡化考核制度、合理縮刑日數、周延假釋要件、彈性差異處遇」為修正目標，並將制度訂立於監獄行刑法，配合刑法第 79 條之 1 第 5 項規定之釋憲案併同修正。
第二十二項	2020年監獄行刑法修法，調整勞作金占作業賸餘比率從37.5%提升到60%，改善受刑人勞作金除去犯罪被害人賠償、飲食補助以及其他費用支應後，能妥適運用勞作金之使用。 然參酌現行作業類型以委託加工為超過半數為大宗，平均收入僅約500元，距離法務部矯正署自行評估收容人每月需求金額3,000元仍存有差異，恐影響受刑人最低生活水準。另，參見釋字第756號意旨：受刑人在監禁期間，除因人身自由遭受限制，附帶造成其他自由權利（例如居住與遷徙自由）亦受限制外，其與一般人民所得享有之憲法上權利，原則上並無不同。足認，受刑人應受最低生活水準之保障，同為大法官所肯認。 爰此，建議法務部研商現行委託加工勞作金之精進作為，於3個月內提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6 月 19 日以法矯字第 1140300892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我國矯正機關每年編列受刑人給養費用支應收容人伙食費及用費，對新入監受刑人發放基本生活物資，另對經濟狀況欠佳者，定期發放物資，以供其在監之基本生活需求。受刑人勞作金尚非其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二十五項	我國已邁入高齡化社會，矯正機關內高齡收容人數逐年增加，又因高齡收容人易因生理機能退化，常伴隨慢性或重大疾病，對矯正機關之管理與處遇產生新挑戰。法務部矯正署亦於113年3月11日頒布《矯正機關高齡收容人處遇措施參考指引》，提供各機關依循，內容涵蓋生活給養、醫療照護、心理健康、文康活動、家庭及社會支持等多面向措施，並參考112年赴日本考察之經驗，納入我國處遇策略中。然，面對高齡收容人日益增加之趨勢，僅有指引恐難以全面應對實際需求，為確保高齡收容人獲得適切處遇，並維護其基本人權，法務部應盤點現行施行狀況並積極強化相關具體措施，如研議設置專責單位與人力培訓，提升其對高齡收容人特殊需求之認識與處理能力；改善設施設備，針對高齡收容人之需求，改善矯正機關內部設施，如無障礙空間、醫療設備等，確保其生活環境安全。 爰此，建請法務部於3個月內提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賴以維生之薪資，且受刑人委託加工作業受限空間、作業時間等因素而影響其產能與收入，矯正機關積極尋求公私部門合作提升作業收入，創造對受刑人有利的復歸環境。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2 日以法矯字第 1140300638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各矯正機關依循「矯正機關高齡收容人處遇措施參考指引」，改善機關空間及設施，提供高齡收容人相關處遇。本署對於各項處遇計畫之推動均抱持嚴謹及務實的態度，將定期評估矯正機關針對收容人性質所規劃之處遇內容與成效，滾動式修正前開參考指引，以期提供更切合高齡收容人之處遇方式，保障收容人權益。
第二十六項	鑑於我國矯正機關監控系統長期面臨基礎設施老舊、設備數位化不足、人力戒護壓力沉重等挑戰，且在法務部矯正署推動的「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已展現部分成效，法務部矯正署應積極擴展計畫範疇，以全面提升矯正機關之科技化與管理效能，例如應優先完成監控設備之數位化升級，並建構統一之數位監控平台，提升監控畫質及存取效率；除此，應強化利用人工智慧進行即時監控與風險預警，確保收容人及工作人員之安全。又鑑於部份現行機房配置及電力系統不足問題，法務部應全面翻修與提升基礎設施，為未來科技應用奠定堅實基礎，落實「建構人性智慧監獄，打造科技收容環境」之願景。 爰此，建請法務部針對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之推動進度、預期困難與解決策略、基礎設施升級規劃及資源需求等，於3個月內提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2 日以法矯字第 1140500203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目前執行至遠端監控平台建置案之公開閱覽程序，由於本案計畫規模龐大，執行期程可能稍有落後，惟本署將即刻加速辦理，並透過部份作業委外方式提升工作效率。未來工作重點將先行完成平台建置案招標作業，並由得標廠商研擬共通性規範(API)，另將邀請數位發展部提供專業意見，並召集各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第二十七項	為維護矯正機關人員夜間執勤之合理待遇，確保執勤期間身心健康與工作效能，鑑於矯正人員於深夜勤務時段執行高風險、高壓力之職務，與警察、消防、海巡等單位性質相似，然現行待遇未及比照警消、海巡人員之深夜津貼制度，影響人員士氣與工作保障。 合理之待遇調整不僅是對其勞動付出之尊重，更是維繫整體矯正機構穩定運作之重要基石，法務部除持續向行政院爭取比照警消、海巡人員核定深夜津貼外，亦應同步提出全面提升相關人員夜間勤務保障之具體規劃，如全盤評估深夜勤務對矯正人員身心健康之影響，並以提出改善措施、強化夜間執勤之職場安全設施及支援措施，降低潛在執勤風險等精進作為。爰此，建議法務部於3個月內提送書面報告予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所屬機關開會研商後再據以發包，俾利監視系統畫面之整合。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13 日以法矯字第 1140400553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本署自 113 年起，積極爭取比照內政部性質特殊機關人員，支給深夜危勞津貼，以肯定執行相關勤務人員之辛勞。本署除積極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外，並就戒護人員教育訓練（含職前訓練及在職教育）、智慧監控科技運用、勤務支援方案（含機動勤務制度及分區聯防機制）等面向，強化戒護人員執行夜間勤務之保障。
第一項	矯正署及所屬 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歲出預算第2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行政業務」編列1億9,007萬5千元，凍結200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法務部業於114年4月23日以法會字第1140950437A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決議審查通過，並經該院於114年6月1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49號函復法務部准予動支，茲摘述提案說明內容如下： 承辦人未按累進處遇規範核予錯誤分數，除撤銷受刑人假釋許可，業核予相關人員行政處分，移送地檢署追究刑事責任。策進作為包含：組成審查小組複查；建立複核機制，避免指定單一人員；延長作業時間，確認假釋資料正確；強化教化人員教育訓練。另訂定「累進處遇作業預警作為實施計畫」，落實改善並督促工作，期防範疏漏。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二 項	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預算案於第2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行政業務」編列預算1億9,007萬5千元。 惟據審計部「112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自111年度起受理修復式司法案件，惟受刑人多以獲得假釋核准為主要目的，或涉及案件並無被害人，致近七成申請案件經評估後均屬不適宜開案，與修復式司法定義及推動精神未盡相符」等語。依法務部112年2月14日召開「修復式司法方案『矯正機關與地檢署』間合作模式研商會議」之會議紀錄所示，修復式司法須當事人出自內心、誠心願意與被害人進行修復，而無其他訴訟上利益或私人利益之考量，始符合進入修復式司法之要件，任何帶有目的性之申請者（如期待參與修復一定能核准假釋或予以加分等），均不適宜參與。惟查各矯正機關111年至112年8月受理修復式司法案件計385件，其中257件經評估後均判定為不適宜開案。主要係矯正署將受刑人對犯罪行為實施賠償及進行修復等列為假釋審查要件之一，造成部分受刑人對於修復式司法定義及精神有所誤解；另有部分申請案件之受刑人涉及案件並無被害人或被害人為多數不特定人均不符申請要件，致修復式司法申請案件大幅增加，除核與上述修復式司法定義及推動精神未盡相符外，近七成申請案件經評估均屬不適宜開案，顯示受刑人對於修復式司法定義及精神之瞭解仍待進一步強化。 鑑於修復式司法自113年度起於各矯正機關全面實施，爰請法務部矯正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6 日以法矯字第 1140300647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本署已參考各推動機關回饋意見及監察院研究報告與專家學者之建議，修正「法務部矯正署推動修復式司法實施計畫」，並請各矯正機關加強向受刑人宣導修復式司法之精神、申請條件、流程、對象及應提供之資料等，以避免受刑人誤解或耗費行政資源。本署將定期評估各矯正機關辦理修復式司法業務之情形，滾動式修正前開計畫，以期在貫徹修復式司法精神之前提下，擬訂更適切之計畫。
第 三 項	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預算案於第2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行政業務」中「設備及投資」之「雜項設備費」編列預算2,671萬5千元。 鑑於法務部矯正署暨所屬機關108至112年度於總預算案所列職聘僱預算員額總數逐年增加，由108年度8,386人增至112年度8,919人，增幅約6.4%，主要係行政院因應矯正機關改(擴)建或心社處遇等業務需要。 現矯正署暨所屬機關同期間每年12月底未運用職聘僱缺額亦逐年增加，由108年12月底24人增加至112年12月底128人；另據該項預算係矯正機關各項設備汰換、購置等經費，惟具提升管理效能及舒緩工作負荷之智慧監獄推動進度緩慢。 綜上，現矯正署於114年度工作計畫及委辦計畫無任何相關計畫，顯見矯正署未實際瞭解缺額未補實原因及未訂定積極加速遞補措施。請法務部矯正署加速推動獄政管理科技化，推動智慧監獄，引入穿戴科技、電子圍籬等科技，減緩工作同仁壓力，降低戒護事故。	本署刻正辦理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目前已完成專案管理及遠端監控平台建置廠商之遴選作業，將於審核平台建置廠商所提之共通 API(應用程式介面)規格書後，統一提供所屬各機關，以利機關辦理監視系統數位化建置及後續監控影像整合作業，並期透過上述計畫之建置，減緩同仁工作壓力，降低戒護事故發生之風險。
第 四 項	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預算案於第2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中「設備及投資」之「雜項設備費」編列預算5億0,860萬元。 鑑於109年10月高雄監獄發生受刑人在出獄前夕，因與獄友發生爭執，卻遭監所管理員等4人不當管教致死的案件，受刑人被帶到未設有監視器的監獄死角裡凌虐，對於受傷的受刑人消極不處理，導致受刑人肋骨斷裂及內臟出血致死，然而事後根本沒有相關影片可以調閱。 據該項預算為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預定分年辦理各矯正機關監視系統數位化建置；另現各獄所均已將監視器死角劃設為禁區禁止受刑人進入。	本署刻正辦理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進行監控設備數位化及改善基礎數位建設，並業於 113 年 11 月及 114 年 6 月分別完成專案管理及監控平台建置案之採購，後續將籌辦各機關分階段之建置。除積極辦理前揭計畫外，本署將持續努力推動相關科技化政策，俾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五 項		惟並未將如電子圍籬、生理手環等科技設備導入獄政管理，致無法有效預防及第一時間制止凌虐事件，此類事件極有可能再度發生。 請法務部矯正署應極推動科技化政策，妥善運用科技設備導入獄政管理，強化矯正機關戒護及安全，強化收容人戒護人身安全，降低戒護事故發生之風險。 根據法務部報告指出有關「提升少年矯正學校學生之輔導處遇」應建立個案評估報告、引進三級輔導機制，以及強化專業能力。惟現今矯正學校接連發生多起行為管理事件，顯見矯正機關之管理行為尚有檢討修正空間。 2022至2024年各矯正學校之輔導教師、特教教師及諮商師及其師生比之統計表 <table><tr><th>年度</th><th>輔導教師</th><th>師生比</th><th>特教教師</th><th>師生比</th><th>諮商師</th><th>師生比</th></tr><tr><td colspan="7">2022</td></tr><tr><td>敦品</td><td>7</td><td>1:28</td><td>3</td><td>1:11</td><td>4</td><td>1:49</td></tr><tr><td>誠正</td><td>6</td><td>1:31</td><td>1</td><td>1:29</td><td>4</td><td>1:46</td></tr><tr><td>勵志</td><td>5</td><td>1:48</td><td>3</td><td>1:6</td><td>4</td><td>1:60</td></tr><tr><td>明陽</td><td>8</td><td>1:15</td><td>1</td><td>1:13</td><td>3</td><td>1:40</td></tr><tr><td colspan="7">2023</td></tr><tr><td>敦品</td><td>8</td><td>1:24</td><td>3</td><td>1:13</td><td>4</td><td>1:47</td></tr><tr><td>誠正</td><td>6</td><td>1:27</td><td>3</td><td>1:37</td><td>5</td><td>1:33</td></tr><tr><td>勵志</td><td>6</td><td>1:46</td><td>1</td><td>1:8</td><td>2</td><td>1:138</td></tr><tr><td>明陽</td><td>7</td><td>1:18</td><td>1</td><td>1:19</td><td>3</td><td>1:48</td></tr><tr><td colspan="7">2024</td></tr><tr><td>敦品</td><td>8</td><td>1:24</td><td>3</td><td>1:13</td><td>4</td><td>1:47</td></tr><tr><td>誠正</td><td>7</td><td>1:33</td><td>3</td><td>1:13</td><td>5</td><td>1:46</td></tr><tr><td>勵志</td><td>5</td><td>1:57</td><td>1</td><td>1:21</td><td>1</td><td>1:282</td></tr><tr><td>明陽</td><td>7</td><td>1:17</td><td>1</td><td>1:17</td><td>3</td><td>1:39</td></tr></table> 觀察現今矯正學校之輔導人力尚有不足，而少年時期是人格養成的重要階段，若錯失輔導與矯正時機，將會造成深遠且難以彌補的影響。爰建請法務部矯正署針對學生之輔導處遇提出改善計畫，以利提升輔導處遇、預防再犯，並完備社會安全網。					年度	輔導教師	師生比	特教教師	師生比	諮商師	師生比	2022							敦品	7	1:28	3	1:11	4	1:49	誠正	6	1:31	1	1:29	4	1:46	勵志	5	1:48	3	1:6	4	1:60	明陽	8	1:15	1	1:13	3	1:40	2023							敦品	8	1:24	3	1:13	4	1:47	誠正	6	1:27	3	1:37	5	1:33	勵志	6	1:46	1	1:8	2	1:138	明陽	7	1:18	1	1:19	3	1:48	2024							敦品	8	1:24	3	1:13	4	1:47	誠正	7	1:33	3	1:13	5	1:46	勵志	5	1:57	1	1:21	1	1:282	明陽	7	1:17	1	1:17	3	1:39	利輔助機關推行矯正勤業務，提升人員安全並促進收容人權益。	
年度	輔導教師	師生比	特教教師	師生比	諮商師	師生比																																																																																																																		
2022																																																																																																																								
敦品	7	1:28	3	1:11	4	1:49																																																																																																																		
誠正	6	1:31	1	1:29	4	1:46																																																																																																																		
勵志	5	1:48	3	1:6	4	1:60																																																																																																																		
明陽	8	1:15	1	1:13	3	1:40																																																																																																																		
2023																																																																																																																								
敦品	8	1:24	3	1:13	4	1:47																																																																																																																		
誠正	6	1:27	3	1:37	5	1:33																																																																																																																		
勵志	6	1:46	1	1:8	2	1:138																																																																																																																		
明陽	7	1:18	1	1:19	3	1:48																																																																																																																		
2024																																																																																																																								
敦品	8	1:24	3	1:13	4	1:47																																																																																																																		
誠正	7	1:33	3	1:13	5	1:46																																																																																																																		
勵志	5	1:57	1	1:21	1	1:282																																																																																																																		
明陽	7	1:17	1	1:17	3	1:39																																																																																																																		
第 六 項		據法務部矯正署專屬於矯正機關的「監獄社交關懷犬」訓練課程，目前於屏東監獄與屏東科技大學攜手開辦，引進關懷犬達到使受刑人身心放鬆，舒緩監禁壓力，並透過犬隻陪伴，增加個人安全感與減少孤獨感受，降低受刑人身心疾患發作之可能，並規劃工作犬培訓課程使受刑人具備閱讀犬及社交關懷犬等基礎領犬能力。 觀察過去之桃園泰源監獄及新竹監獄，亦已實施監獄犬訓練班課程，且成果有成。惟其之訓練課程皆因環境、經費、人力之因素結束辦理，實為可惜。爰建請法務部矯正署借鏡國外經驗，例如，美國華盛頓女子監獄之「監獄寵物夥伴計畫」(Prison Pet Partnership Program)、美國俄亥俄州監獄及肯塔基州監獄之「四爪監獄計畫」(The 4 Paws Prison Program Collaborates)，藉由讓收容人與寵物訓練間的互動，了解生命價值，也找回自信，並賦歸社會。 據此，建請法務部矯正署持續運用動物輔助治療於矯正機關內推動收容人生命教育。					1. 本署自 114 年起依「矯正機關心理社工專輔人力員額增補計畫」補助矯正學校聘用專業輔導人力心理師 2 名、社工師 1 名，補助後矯正學校專業輔導人力明陽中學達心理師 4 名、社工師 3 名，其餘矯正學校各達心理師 5 名、社工師 4 名，以提升學生輔導效能。		2. 本署持續要求矯正學校加強班級經營，落實教輔小組機制，針對行為管理事件進行檢討精進。																																																																																																															
第 七 項		我國矯正機關超收問題日趨嚴重，我國51個矯正機關中，超額收容比率超逾25%者計5所，依序分別為台北看守所（超收852人/39.93%）、桃園監獄（超收441					為持續推動收容人生命教育及品格教育，各矯正機關持續推廣動物輔助治療，聘請外界專業動物輔助治療團隊至機關協助提供處遇，或將動物輔助治療融入既有處遇課程中，並優先提供高齡、身心障礙、具自殺風險等特定族群收容人相關處遇。		本署已同時檢討收容政策及矯正機關空間之有效使用，重行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八 項	人/34.59%)、南投看守所(超收87人/28.9%)、新竹看守所(超收57人/27.54%)、苗栗看守所(超收183人/27.44%)。 又參照各類矯正單位之超收比率，監獄(含女子監獄、外役監)之超收情況，為29所中17所超收，超收比率為58.6%，看守所之超收情況，為12所中11所超收，超收比率為高達91%，綜上所述，顯見看守所之超收情況更糟於監獄，其收容人所處之生活環境恐欠佳。 有關看守所之收容人，多為《刑事訴訟法》第154條無罪推定原則保障之羈押被告，且受《兩公約施行法》之《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10條：「除特殊情形外，被告……應另予與其未經判決有罪之身分相稱之處遇」保障，但參照《法務部指定各監獄收容受刑人類別、容額、指揮執行基準表》指出，監獄每一收容人最低保障法定居住空間為0.7坪(2.314平方公尺)，僅保障監獄之收容人，卻未保障看守所之收容人，不僅與無罪推定原則相悖，且因超收情況嚴重，以致其人權卻不如監獄之受刑人，爰請法務部矯正署針對上述情況積極檢討，並提出改善措施。	規劃收容標準並優先機動調整移監，以應短期嚴重超收問題。另推動中長程擴、遷、改建計畫，如八德外役監獄及彰化看守所，可分別增加 2,271 人及 1,188 人收容量；並規劃辦理臺北看守所及臺北女子看守所遷建工程，預計分別可增加 866 人及 416 人收容量，以期紓解超收、維護收容人人權。
	根據法務部之〈法務統計〉指出，截至113年9月底為止，全台核定容額為60,552人，實際收容為58,889人，收容率為97%，似無超額收容情事，然經吳委員思瑤調閱相關數據，發現部分矯正機關超收問題日趨嚴重。 就個別矯正機關觀察，51個矯正機關中，有27個機關超額收容，占比約53%，有約半數之監獄及看守所存在嚴重超額收容之窘境，超額收容比率超逾25%者計5所，依序分別為台北看守所(超收852人/39.93%)、桃園監獄(超收441人/34.59%)、南投看守所(超收87人/28.9%)、新竹看守所(超收57人/27.54%)、苗栗看守所(超收183人/27.44%)，且超收最嚴重者多集中於北部地區。 參照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預算案於第3目「改善監所計畫」項下「改善監所計畫」編列預算5億1,115萬5千元，係編列辦理矯正機關新(擴)建工程計畫之最後一年預算，以緩解少數矯正機關超額收容情形。茲因上開計畫已進入尾聲，卻未見超收問題有所改善，爰建請法務部矯正署應超前部署、研謀財源之籌措，依照地區超收情況之實際需求，賡續推動矯正機關改建，俾利保障收容人基本生活權益，建構適當矯正環境。	目前辦理中長程擴、遷、改建計畫，包含八德外役監獄及彰化看守所，可分別增加 2,271 人及 1,188 人收容量；另規劃辦理臺北看守所及臺北女子看守所遷建工程，預計分別可增加 866 人及 416 人收容量，以期紓解超收、維護收容人人權。
第 九 項	長期以來，監獄的定位是以高牆隔絕罪犯，讓受刑人遠離社會以確保安全，並藉此贖罪、反省，避免再犯，而為穩定囚情監所亦安排了各類作業。然而，近年西方國家刑罰與獄政制度的「復歸理念(Reintegration Philosophy)」逐漸影響台灣監所作業的方向，但監所的歷史包袱、戒護安全優先的原則，以及社會對受刑人的負面印象，這一轉型過程面臨諸多掣肘，基於戒護安全的考量，監外作業通常優先遴選表現良好的年輕受刑人，但長刑期受刑人實際上更需要這類社會復歸的機會，服刑20多年後出獄的長刑期受刑人，從完全監禁到完全自由，面對急劇變化的社會，常難以適應，甚至對社區安全構成隱憂，漸進式復歸處遇對於受刑人至關重要，雖勞動部與監所合作的技訓課程，但受刑人出監後的就業媒合仍是大問題。若能透過政府與企業合作，提供減稅、補助等誘因，鼓勵企業接納技訓中的受刑人並提供工資，或許能為他們創造更好的就業環境，也有助於解決缺工問題。監所推動的「自主監外作業」雖然是邁向復歸的重要一步，但目前參與人數僅占收容人的1%，且多數作業內容仍集中在技術門檻低、報酬不高的委託加工項目，對更生的幫助有限。與此相比，少數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6 日以法矯字第 1140300676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自主監外作業內容包含食品加工、汽車零件加工等市場缺工職類，有協助受刑人習得工作技能，本署將就前端遴選審慎評估、落實出工期間管控措施及尋求優良廠商合作等面向持續精進辦理。另推動自主監外作業受刑人出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項	具專業性的作業，雖讓部分受刑人獲得較高的勞作金，但名額極為有限，影響力有限。爰請法務部矯正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就「評估擴大自主監外作業，設計更多符合安全考量的作業內容，減少民間對受刑人外出工作的疑慮」及「政府透過跨部會合作，推動政策誘因（如減稅、補助等），吸引企業參與技訓與就業媒合計畫，以利提高企業對聘用出監人員的接受度」提出書面報告，使收容人復歸社會後，更有利更生。	監後留用，並結合勞動部資源提供就業服務，以協助就業復歸，未來將持續推動結合社會資源辦理。
第 十 一 項	隨著科技的進步，數位監控技術應用在各行業中越來越普遍，尤其在矯正機關中，現代化的監控系統對提升戒護安全至關重要，我國多數矯正機關面臨著基礎設施薄弱與數位化不足的挑戰，仍然依賴傳統的類比監視系統，法務部矯正署提出了「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旨在整合新興數位科技，提升戒護安全。該計畫於113年3月26日經行政院核定，總經費達17億1,094萬2千元，執行期程自113至118年度，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自113至116年度，重點在於科技設備的建置及科技安全網路的架構，規劃四項策略：建構數位基礎監控環境、彈性擴充監控架構、自動化監控機制及數位化監控配套措施，第二階段則為116至118年度的後續維運作業。 雖然計畫中提到的「建構自動化監控機制」將開發智慧中央監控平台，並整合人臉辨識及電子圍籬功能，但這些擴充功能並不在目前計畫範圍內，僅保留未來導入的可能性，如計畫順利完成基礎設備的更換，爰請法務部矯正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就評估「未來導入人臉辨識及電子圍籬等技術可能」提出書面報告，以確保數位化轉型的成功，進而提升矯正機關的整體安全性。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2 日以法矯字第 1140500203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人臉辨識及電子圍籬係攝影機影像應用辨識之延伸，依據本案科技設備建置及科技安全網路的系統架構，針對錄存影像或即時串流進行影像辨識較為適合，為了提升未來智慧影像辨識的擴充性，將特定攝影機的備份影像解析度維持 1080p，並預留額外的儲存空間與網路流量，以應對高解析度影像的需求。
第 三 八 八 項	有鑑於109年修正之監獄行刑法及羈押法，已大幅強化監所對收容人更生復歸之效能，而我國監所多年來面臨戒護人力比過高之嚴峻挑戰，監所教化人員肩負協助收容人回歸社會、不再犯罪的重要任務，其工作負擔日益沈重，矯正機關應強化同仁之職場權益保障，全面建構安全健康的職場環境。 為照顧深夜時段執勤之外勤同仁，自113年6月1日開始，內政部所屬之警察、消防、移民、空中等危險勤務人員，針對深夜0至6時第一線執行勤務的同仁，加發每小時100元之深夜危勞性勤務津貼，而矯正機關工作性質類似於移民署收容中心，更有戒護緊急外醫、戒護住院、深夜進行移監等臨時性業務，其業務執行之複雜性應不亞於內政部所屬工作人員；另查矯正機關之危險加給曾於108年調整一次，自每月3,000元調整至4,500元，惟相關加給未有定期調整機制，允宜研謀改善並積極向法務部及行政院爭取；另因矯正機關工作環境較為封閉，應精進員工協助方案及健康檢查，以確實照顧員工之身心狀況及職場權益。 爰建請法務部矯正署於3個月內就維護矯正機關職場權益，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6 月 9 日以法矯字第 1140700721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深夜危勞性勤務津貼，經兩次陳報爭取，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已錄案參考；增支專業加給部分，本署重新研擬調整分級標準、適用對象及支領金額等相關資料，刻正辦理後續報院爭取事宜；至於員工協助方案，持續責成所屬矯正機關須提供員工免費心理諮商或補助員工定額諮商費用，俾利同仁安心使用心理諮商服務，並鼓勵同仁定期健康檢查。
第 三 八 八 項	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歲出預算編列165億3,135萬6千元，凍結1億元，俟向立	法務部業於114年4月23日以法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新 增)	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會字第1140950437B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決議審查通過，並經該院於114年6月1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49號函復法務部准予動支，茲摘述提案說明內容如下： 少年入校後，矯正學校透過個案評估報告分析少年需求，實施三級輔導及個案管理，並結合教育與職業訓練資源，習得一技之長或持續就學，以及修復家庭關係。少年出校前，矯正學校透過個案轉銜會議、連結教育、勞動、及社政資源，協助少年出校後順利回歸社會、學校。
第三九〇項 (新 增)	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歲出預算第1目「一般行政」扣除「人事費」後編列2,528萬6千元，凍結10%，俟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法務部業於114年4月23日以法會字第1140950437C號函將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決議審查通過，並經該院於114年6月1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49號函復法務部准予動支，茲摘述提案說明內容如下： 本署已於新版展售商城增加行動裝置瀏覽功能，建置「電腦版」及「行動版」瀏覽介面。新商城112年度上線後，較111年度訂單數、銷售金額分別增加3倍及4倍，足見改版後銷售情形逐年增長。鑑於新版自營商城甫經上線，持續檢視辦理成效及消費者反映情形，將開發專用App納入評估。
第三九四項 (新 增)	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歲出預算第2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行政業務」編列1億9,007萬5千元，凍結500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法務部業於114年4月23日以法會字第1140950437D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決議審查通過，並經該院於114年6月1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三九八項 (新 增)	114年度矯正署及所屬歲出預算第2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編列9億7,942萬5千元，凍結3,000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1140701949號函復法務部准予動支，茲摘述提案說明內容如下： 本署獲知後即啟動調查，嗣後協請廉政署立案偵辦，並移付懲戒，吳員經判決撤職，停止任用2年及判刑6年確定現執行中。為杜絕類似事件發生，執行擴大安檢、無預警突擊安檢、結合矯正機關內視察與政風體系辦理聯合視導，並強化廉政風險控管及各層級督導內控機制，與廉政風紀教育訓練等作為。 法務部業於114年4月23日以法會字第1140950437E號函將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決議審查通過，並經該院於114年6月1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49號函復法務部准予動支，茲摘述提案說明內容如下： 受刑人受傷或罹患疾病，經採行戒送醫療機構或病監醫治方式後，其病況經參酌醫囑，如符合「受刑人保外醫治審核基準及管理辦法」第3條第1項所列各款之一，矯正機關則依監獄行刑法第63條第1項規定，辦理保外醫治。截至114年3月31日止，保外醫治仍具保在外人數達504人，其中具保在外逾9年者達32人。